



# 银川市金凤区 人民政府公报

YINCHUAN SHI JINFENG QU  
RENMINZHENG FU GONGBAO

**2021**

第2期(总第9期)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规章标准文本

• 权威性 • 法规性 • 政策性 • 指导性

## 银川市金凤区 人民政府公报

### 编辑委员会

主任：高亮

副主任：杨涛

编委：杨亮 郭乐

马立洲 马亚军

金国栋 魏睿锋

郭军豪

2021年第2期

(总第9期)

2022年1月21日出版

## 目 录

### 【 政府工作报告 】

政府工作报告 .....( 3 )

### 【 金凤区政府文件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关于给予金凤区公安分局上海西路派出所  
和上海西路街道阅海湾社区杨少峰同志通报表扬的决定  
(银金政发〔2021〕95号).....( 16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关于确认王科见义勇为行为的决定  
(银金政发〔2021〕105号).....( 17 )

### 【 金凤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强化作风建设  
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35号).....( 18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三基本”  
工作法和“三个一线”工作机制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39号).....( 22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金凤区人民政府代区长、  
副区长分工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42号).....( 23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启用银川市金凤区健康金凤建设  
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印章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46号).....( 25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凤区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  
要点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47号).....( 26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良田镇兴源村沿街房屋安置  
工作组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48号).....( 30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安全生产隐患处置工作给予  
通报表扬的决定  
(金政办发〔2021〕49号).....( 31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金凤区人民政府代区长、  
副区长分工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54号).....( 31 )

# 发布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 目 录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启用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专用章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64号).....	(33)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凤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65号).....	(34)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取消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1号).....	(39)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落实《全区“政府开放日”工作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2号).....	(40)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凤区2021年老旧小区户内改造补贴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5号).....	(41)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农用残膜回收利用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6号).....	(44)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金凤区2021年秋冬季秸秆禁烧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7号).....	(45)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凤区招商引资奖励资金使用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8号).....	(47)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凤区“数字供销”建设示范区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81号).....	(50)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凤区政务公开事项清单目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84号).....	(53)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凤区2021年度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87号).....	(54)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凤区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95号).....	(56)

主 编：杨 涛

责任编辑：杨 亮

主 管：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

主 办：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印单位：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721号

邮 编：750002

电 话：0951-5036291

传 真：0951-6085186

邮 箱：jfqzgwkb@163.com

网 址：<http://www.yc.jinfeng.gov.cn/>

准印证号：银金审服内准字2022022号

印刷周期：一次性

印刷数量：300册

发送对象：金凤区各部门

开 本：A4

印刷单位：宁夏银报智能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 政府工作报告

——2021年11月20日在金凤区第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金凤区区长  
金凤区代区长 张 涛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金凤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各位代表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 一、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金凤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以来，金凤区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在区市党委、政府和金凤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金凤区人大及其常委会、金凤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团结带领全区各族人民凝心聚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完成了金凤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五城五区”建设的显著成效，实现了“十三五”圆满收官和“十四五”良好开局。

五年来，我们一以贯之稳增长、促发展，综合实力积厚成势。地区生产总值连跨两个百亿大关，预计今年达到323亿元，每平方公里产出近亿元，经济密度稳居全区之首，综合实力迈入全区县域经济第一梯队。固定资产投资总量预计超过1300亿元，占全市投资总量30%以上，在全区占比首次突破10%，投资强度、投资规模保持

领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8.5%，增速持续领跑全区。地方公共财政一般预算收入34.48亿元，年均增长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突破4.6万元，保持全区第一。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突破1.6万元，增速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和城镇居民收入。完成招商引资到位资金493亿元，总量连续五年位居全区前列。落户十亿级产业项目33个，引进亿元以上项目95个，民间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保持在80%以上，非公经济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50%。建成大中型企业区域总部楼宇25栋，聚集总部企业近百家，营收总额超过800亿元。累计争取各级资金63.8亿元，争创国家试点示范工作40项，获得国家级荣誉21项。

五年来，我们一以贯之调结构、促转型，动能转换优化提速。完成第三产业增加值260亿元，总量跃升至全区第二，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0.7：16.8：82.5，三产贡献率提高33.5个百分点，服务业成为经济增长核心动能。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丝路经济园整合运营，注册入驻企业4000余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96亿元，成功创建“自治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在全区率先成立商业联盟，出台“服务业十一条”，品牌化运营“金凤飞舞·城市乐活会”，打造特色商业街区12条，引入首店116家，“六大商圈”完成营收超百亿。实

现旅游收入 4.52 亿元，环阅海健身旅游休闲圈成功入选“中国旅游精品线路”。率先完成工业园区整合，发放工业技改奖补资金 2063 万元，小牛自动化、威力传动引领制造业转型升级，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降幅居全区前列，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连续两年排名全区第一。建成设施农业园区 27 个、设施温棚 4300 栋，培育农业龙头企业 15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66 家、家庭农场 33 家。良田镇成功申报国家级产业强镇。

五年来，我们一以贯之挖潜力、优服务，发展活力竞相迸发。机构改革提升行政效能，基层执法力量改革顺利完成。国企改革扎实推进，阅海集团实现扭亏为盈。“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80% 以上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打造全区首个行政审批“零收费区”。新增市场主体 4.1 万户，占全市增量 30% 以上。设立全区首家企业智慧服务中心，出台“优化营商环境二十条”，常态化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累计减税降费 17.2 亿元。成立金凤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15.87 件，保持全区领先水平。培育国家和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企业 59 家、重点实验室 9 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5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279 家，在 2020 年县域科技创新能力监测评价中排名全区第一。“本土人才回流”工程和“引凤创梦”行动深入推进，引进各类急需紧缺人才 230 名，建档入库人才近万人。

五年来，我们一以贯之打基础、谋长远，城市能级显著提高。深入落实“北拓、中优、南提”空间发展规划，建成区面积超过 100 平方公里，城镇化率达到 82%。银西高铁建成通车，沈阳路快速通道全线贯通，“八横四纵”南部路网和“三横三纵”北部路网构建便捷城市框架，23 公里新建农村路畅通两镇“致富快车道”，银兴公路获评

“自治区最美农村路”。改造提升棚户区 15 个、老旧小区 60 个，建设安置区 17 个，实施危房改造 231 户，数十万群众安居圆梦。撤销村委会 6 个，增设居委会 20 个，城镇化进程加速推进。在全区率先打造智慧金凤社会治理综合平台，163 个小区完成数字化改造，915 座 5G 基站赋能智慧管理，率先实现建成区 5G 网络全覆盖，成为西北地区唯一入选首批国家智能社会治理城市管理特色实验基地的县区。136 个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贯通宣传教育矩阵，“1+50+N”志愿服务项目常态化开展，助力银川市蝉联全国文明城市荣誉称号。

五年来，我们一以贯之抓保护、强治理，生态环境切实改善。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整改，“大棚房”清理整治全面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深入推进，“五子”专项行动纵深开展，城乡环卫实现一体化运行。建成垃圾转运站 7 个，新建污水处理厂 4 个、自来水厂 7 个、给水管网 462 公里，农村自来水入户率达 97%，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卫生厕所普及率居全区之首，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园子村获评“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润丰村获评“十三五”美丽搬迁安置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阶段性成果，能耗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责任严格落实，全面淘汰城区燃煤锅炉，高标准建成清洁煤配送中心，完成清洁能源双替代 1800 余户，“散乱污”企业实现动态清零，PM2.5 下降 36.3%，优良天数比例由 71.6% 提高至 83.2%。新增绿地 300 万平方米、造林 4000 亩，建成小微公园 35 处，湖泊湿地面积达到 5.6 万亩，城市“三绿”指标居全市首位。

五年来，我们一以贯之惠民生、增福祉，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民生投入 75.4 亿元，占财政支出 82% 以上。脱贫攻坚圆满收官，实施各类扶贫

项目 155 个，10 个贫困村全部脱贫出列，1369 户 5685 人全部脱贫退出。教育布局持续优化，新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 35 所，新增学位 24030 个，争取教师编制 507 个，全面完成“5080”任务，教育资源供给更加充足。义务教育迈上新台阶，在全区率先启动教师、执行校长轮岗交流，集团化办学实现全覆盖。教学质量得到新提升，部级优课与教师比连续四年居全区第一，获评自治区“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健康金凤”建设成效显著，人均预期寿命提高至 77.45 岁，在悦海新天地打造全市首家健康科普基地，毓秀公园成为全区首个标准化体育健康主题公园，获评“全国健康促进县”。两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农村传染病防控体系更加完善，“互联网+医疗健康”远程门诊实现全覆盖。建成全区首个市辖区级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实验室，接种新冠病毒疫苗 91.3 万剂次，构筑起坚实的群体性免疫屏障。就业形势稳定向好，“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以内，荣获“自治区转移就业示范县”。建成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 79 个，16 座“金凤悦书房”塑造全民阅读品牌。新增全民健身场地 44 处、健身路径 600 套，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入选“首批全国县域足球典型”名单。创新“一核三联五治五化”社区治理模式，建成社区邻里中心（驿站）6 个，成功打造“金凤悦邻里”社区服务品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显著，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取得实效，在全区率先实现基层法律服务全覆盖，群众安全感更有保障。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食品药品监管体系更趋完善。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繁荣发展，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称号。“双拥”共建、优抚安置持续深化，妇女儿童、青少年、老年人、残疾人事业不断发展。

五年来，我们一以贯之强政风、转作风，自身建设全面加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见实见效。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召开政府党组会议 87 次，常务会议 82 次，集体研究解决“三重一大”事项 430 件，提交党委常委会研究重大事项 160 件，办理人大代表议案 40 件、意见建议 448 件，政协委员提案 233 件，切实巩固了同心谋事、协力干事、团结共事的良好局面。全面贯彻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建立政府常务会议学法、法律顾问全程列席制度，成立政府法律顾问团和专家咨询库，行政首长出庭应诉率、重大行政决策风险评估率 100%。行政权力运行和监督制约机制不断完善，国企国资、项目审批等重点领域监管持续强化。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出台进一步强化“三保”工作措施“二十条”。年均压减政府系统会议、文件 15% 以上，依法公开政务事项 2.3 万件。认真做好巡视、巡察、审计反馈问题整改，主动配合纪委监委查处违纪违法案件。驰而不息纠治“四风”，严格执行自治区作风建设“八条禁令”精神，政府执行力、公信力进一步提升。

各位代表，五年砥砺奋进，五载春华秋实。这五年，是金凤区经济社会发展转型升级的关键五年，是各项工作取得突破性成就的辉煌五年。回顾五年历程，我们牢记了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的殷殷嘱托，坚决响应“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伟大号召，为积极投身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注入了强劲动力。我们经历了在建党 100 周年这个伟大时间节点上，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与全国同步迈入小康社会的历史性时刻，为与全国一道开启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我们融入了“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辖区经济发展呈现出质效显著提升、增势显著上扬的良好态势。我们构建了基层信赖、群众肯定、社会认可的发展环境，经济发展蓬勃有力、民生实事落地有声、社会大局和谐有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足。我们激发了荣辱与共、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人人共建、人人共享”的城市文明内核引导我们合力致远，“生命至上、举国同心、舍生忘死、尊重科学、命运与共”的伟大抗疫精神激励我们握指成拳，64万金凤儿女必将在新征程上，书写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精彩篇章。

回顾五年奋斗路，艰难困苦，玉汝于成。取得这些成绩：得益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定向，得益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得益于上级党委、政府和区委的正确领导；离不开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离不开历届班子、历任领导的接续奋斗，更离不开辖区各族干部群众的同心同向同行。在此，我代表金凤区人民政府，向辛勤付出的干部群众，向给予我们理解支持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驻区部队官兵、离退休老领导和老同志、民营企业家们，向参与辖区建设的税务、电力、金融等各有关单位，向在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中给予我们支援的兄弟县（市）区、爱心企业、爱心人士，向给予金凤区发展无私帮助的社会各界人士，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成绩催人奋进，经验弥足珍贵。回顾五年成就，我们深切体会到，做好政府工作：必须对标看齐保持政治定力。党的全面领导是推动政府工作的根本依靠，必须深学笃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保持绝对忠

诚，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各项工作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必须理清思路保持发展定力。新发展理念是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指引，必须始终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优动能、调结构、转方式，构建符合金凤特征的高质量发展经济结构。必须担当求实保持为民定力。为人民服务是政府的宗旨，对人民负责是政府工作的基本原则，必须始终坚持人民至上，努力用政府的辛勤指数换取群众的幸福指数，真正让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不断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和历史检验的业绩。必须依法行政保持廉洁定力。依法行政是政府工作的基本要求，必须坚持秉公用权、一心为民，始终依法依规办事、科学民主决策，以公道正派、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凝聚起攻坚克难、一往无前的磅礴力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经济发展动能与高质量发展要求不够匹配。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带来的不确定性持续存在，还面临着扩大经济总量和加快转型升级的双重任务、发展要素趋紧和增长方式单一的双重压力，部分经济指标增速有所回落，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稳增长还需付出艰苦努力。二是城乡融合程度与新型城镇化建设不够协调。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存在，产业布局、功能配套整体呈现“北热南冷”局面，城乡二元结构矛盾较为突出，乡村振兴任务艰巨，区域发展仍存在明显梯度特征，城乡耦合、产城融合还需进一步提升。三是公共服务供给与美好生活需求不够契合。在人口持续高速流入大趋势下，城市建设、公共服务“补欠账”和“满足新需求”矛盾凸显，停车难等问题尚未有效解决，城市功能需进一步完善，

教育、医疗、养老等社会事业还有不少短板，优质公共服务与多种生产生活要素协同发展效率亟待提升。四是政府自身建设与新阶段行政效能不够同步。部分干部思想较为保守，改革创新、依法行政、驾驭风险的能力仍有不足，推进发展和服务群众的水平还需提高。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必须高度重视，下大力气予以解决，始终以民之所望作为施政所向，履职尽责，决不辜负人民重托。

## 二、今后五年目标任务

今后五年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始终坚持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统领，紧扣区委“1447”总体发展思路，全力抓好现代服务引领区、数字变革先行区、产城融合样板区、城乡品质示范区“四区建设”，着力增强首府核心区产业、人文、生态、服务“四大功能”，努力在创新发展、现代服务业发展、品质城市建设、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四个方面做出示范，深入实施党的建设“七大工程”，坚持稳中求进，坚持改革创新，坚持求真务实，坚持苦干实干，大力倡导“严细深实勤俭廉”良好作风，在美丽新宁夏建设的火热实践中再谱金凤新篇！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聚焦“四区建设”、提升“四大功能”，实现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创新能力得到新提升，城乡建设展现新面貌，改革开放呈现新活力，生态改善取得新成效，民生保障迈出新步伐，社会文明达到新高度。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6%左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3%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7%以上，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年均增长5%以上，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分别增长7%、75%左右，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增速高于区市平均水平。

（一）全力打造现代服务引领区。坚持集聚发展、项目带动、品牌引领，主动服务自治区“九大产业”发展，推进服务业发展提速、比重提高、质效提升。到2025年，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85%，经济增长贡献率达到90%左右，科技、金融、商务等现代服务业占比达到40%，服务业规上企业突破100家，商圈布局拓展优化，自治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作用持续放大，中心城区业态功能不断完善，基本形成商圈园区为支点、路铁交通为延展、全域全区共享的多层次服务业发展格局，为先行区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二）全力打造数字变革先行区。加快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字社会发展进程，通过数字化变革、系统性重塑，赋能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高品质生活。打造“智慧金凤”城市大脑，构建“数字孪生城市”，加快实现城市全要素数字化、全状态可视化、全管理智能化。深化数字经济产业园运营，推动现代物流、金融服务、农产品供应等行业数字化变革。到2025年，引培数字企业500家，数字经济贡献度达到50%以上，打造区域数字经济发展新高地。构建购物消费、交通出行等各类数字化场景，试点建设数字家庭，实现数字社区全覆盖，构筑美好数字生活新图景。

（三）全力打造产城融合样板区。用好中阿博览会等国际交流平台，促进城市开放包容，落地更多“首店”“首企”，在城市气质上凸显“大气”。加强顶层设计，统筹城市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开发，提升城市形象和能级，在城市价值上彰显“品质”。健全育才机制，提升社会文明程度，汇聚各类优质资源，增强城市归属感和竞争力，在城市



根脉上丰富“内涵”。启动实施阅海经济区规划，一体推进东西两岸开发，形成七子连湖生态型生活圈，中心城区实现城市有机更新，国际化城市形象更加鲜明，“首府客厅”新名片更加靓丽。

**（四）全力打造城乡品质示范区。**加快打破城乡结构壁垒，带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构建中心城区培育都市圈、都市圈带动区域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动力系统。坚持以城带乡，均衡配置资源，密切与周边县区联系，保持人口增量全区领先，民生幸福指数全区领跑。推进低碳生态城市建设，引导生产生活绿色转型，打造园林城市“升级版”。坚持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充分发挥近郊区位优势，构建“中心城区—特色小镇—美丽乡村”梯次发展格局，全方位提升城区综合承载力。

### 三、2022 年主要工作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新一届金凤区人民政府施政的起始年，也是承前启后、赶超跨越的关键年，做好全年工作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恢复性增长（辖区本级力争增长 6%），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5%，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7%、8%，节能减排降碳等约束性指标完成国家、区市下达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四方面工作：

**（一）提升城市产业功能，引领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产业是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坚实基础，是“四区建设”的硬核支撑。我们将深化实施“服务业发展六大行动”，更好发挥项目建设关键作用、消费基础作用，持续激发园区招引力、竞争力，迈出金凤发展新步伐。

**以项目为核心带动产业提质。**扎实推进年度 101 个总投资 861 亿元的项目建设，保持第一梯队规模优势。推动服务业项目高端化发展。实施“未来产业引领”计划，壮大现代服务业、生产性服务业、消费型服务业规模，推进中心城区产业和人口再集聚，持续扩大服务半径。促进楼宇项目有序发展，探索成立楼宇经济发展联盟，精准对接资源要素，形成特色商业楼宇核心区。加快建发悠阅城建设进度，推动大世界商务中心全面运营，启动培华路商业综合体谋划布局，接洽企业参与阅海湖西岸开发，打造沿黄城市群地标性商圈。统筹做好保障性、改善型、商业类房地产项目开发，稳定投资基本盘，强化“房住不炒”的社会共识。坚持连锁化、规范化、品牌化方向发展生活性服务业，加快形成一批名企、名品、名牌，带动新兴业态“大步快跑”。推动工业项目协同化发展。与经开区保持常态化产需对接、市场对接、平台对接，帮助辖区企业提品质、扩产能，推动企业纳规入库。鼓励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和科技研发投入力度，支持企业设备换芯、机器换人、生产换线。严格落实工业节能目标责任，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保持全市较低水平。推动农业项目品牌化发展。牢固树立标准化、基地化建设思路，新建高标准农田 3600 亩、设施温棚 300 亩。以良田镇打造国家级产业强镇为契机，接续实施农业观光长廊项目，推进聚百农集配中心生产线建成投产，落地汉白玉萝卜种植深加工项目，建成良田镇育苗中心、交易中心。启动利思·田园蜜语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实施“润丰宿集”乡村旅游开发项目，盘活和丰村设施农业产业园，着力发展休闲农业、精致农业。扎实开展特色优势农产品品牌培育提升行动，做优做精“博柿后”“潘杨锦旺”等特色品牌，推广

连锁加盟、冷鲜直销、田园蔬菜直通社区等模式，聚力打造“良田沙地”产地品牌。

**以消费为中心引领产业升级。**实施消费场景再造行动。高标准改造提升传统商业街，完成康平路、民生商业街整体提升项目，启动新华西路改造，打造“慢行特色样板街区”。培育首店经济、首发经济，举办新品首发活动10场次以上，引进品牌首店20个以上。繁荣夜间经济，开展“夜宁夏·潮生活”主题活动，增设夜间体育消费项目，打造满城金街、隆基第八大街深夜食堂特色餐饮街。在适宜摆卖街区放宽管制条件，试点开设分时段步行街，增添小巷烟火气。实施消费模式创新行动。支持“六大商圈”构建“全场景引流+新消费体验+智慧化管理”新模式，促进线上线下消费深度融合。鼓励商圈分楼层、分区域打造沉浸式消费场景，创设品牌秀场、互动现场、社交主场。推广直播电商，引导商业主体与头部网红推出“现场探店”“美食直播”等活动，扩大消费品牌影响力。加快商贸企业线上产品研发，发展“社区团购+集中配送”“中央厨房+线下配送”新模式。支持闲置商业载体、老旧厂房改造为文化产业园区、消费体验中心，创造消费新需求。实施消费热点培植行动。主动适应个性化、定制化消费新趋势，加快打造文体休闲、“互联网+”等消费新业态，培育节假日消费、高端时尚消费等消费热点，进一步提升消费供给品质。完善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扩大24小时便利店覆盖面，建设一批综合型社区商业中心。加快发展全域旅游，整合生活休闲游、冰雪体验游等旅游线路，持续吸引周边县区及高铁沿线城市潜在客群。

**以园区为轴心赋能产业发展。**推动数字经济扩面增效。加快数据湖、双创中心等项目建设运

营，全面构建“四化协同”数字发展生态。完善“三园一区”建设，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场景应用，做好“工业强市”服务保障。紧盯银川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发展机遇，依托电商服务平台，吸引数字企业80家以上，带动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长10%以上。推动总部经济扩规提质。启动世茂侨商园、建行大厦等8个新建总部项目，推进顺亿大厦、宁夏水利研发大厦等6个续建重资产项目。制定“一企一策”入园计划，新增总部企业10家。分类定位产品研发、成果转化、营销推介等楼宇功能，打造特色“亿元楼”5栋以上。优化完善园区体制机制。坚持市场化和去行政化改革方向，推动园区实现企业化管理、市场化运作。着力消化园区空置楼宇，积极对接盘活绿地中心北塔楼、银川新天地、庆华五星级酒店项目。加快园区商住项目建设，推动形成更有活力、更可持续、更加包容的发展模式。

**以招商为重心促进产业扩规。**拓宽招商渠道。建立骨干企业招商目录库，编制招商地图，定期赴北上广深等一线城市点对点招商。主动参加东博会、西洽会等大型节会，抓好营销推介，讲好“金凤故事”，提高辖区知名度、美誉度。提升引资质效。利用辖区既有优势，积极与区市做好对接争取，主动承接意向招商项目。高频次联系对接在谈项目，坚持领导包联、专班跟进，盯紧抓实、主动服务，力争全年落地招商项目90个、到位资金100亿元以上。

**（二）放大城市人文功能，助力城市国际化迈上新台阶。**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我们将牢固树立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坚持以家的情怀经营城市，致力于功能性完善、品质化提升、精细化治理，让群众生活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

**提升城市品位。**高质量完善城市功能。实施

凤凰北街、尹家渠北街道路延伸工程，打通六盘山路等 10 条断头路，建设正源南街等立体过街设施，构建更加便捷安全的城市交通体系。高标准改造 19 个 30 万平方米老旧小区，加快阅海农一队、农二队、政府小区低效用地开发。全面开展“城市体检”，分批次启动道路、停车场、广场透水性改造，实施金凤区北部雨污分流及海绵化改造，建设安全韧性城市。加强静态交通管理，新增停车位 1500 个，着力破解停车难问题。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有效治理城市顽疾，做到背街小巷与主次干道、夜晚与白天、平时与假日“三个一样”。高品质塑造城市特色。以“五道两区一巷”为基点，全面启动城市微更新微改造微提升行动。实施雪绒巷、祥安巷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完成正源街、宁安东巷等城市街角、建筑侧墙文化改造，配套主题雕塑、景观盒子，打造具有文化特色和历史记忆的“城市家具”。启动七子连湖生态廊道建设，因地制宜增加林荫活动场所，扮靓城市绿色生活。聚焦“塞上江南看阅海”，升级团结路、“夜游银川”项目，融合灯光、水雾、科技元素，点亮城北“夜生活”。高水平涵养城市底蕴。继续办好黄河合唱节、“文化金凤·四季欢歌”等品牌文化活动，坚持用优秀文化润泽城市气质。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深度挖掘剪纸、刺绣等民间文化资源，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放大“金凤悦书房”文化效应，通过阅读小空间，打开城市文化大空间。以宁夏大剧院、银川文化园等公共文化设施群为核心，大力发展文化演艺事业，培育网游动漫、创意设计等新型文化业态。

**释放城市活力。**搭建开放平台。发挥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引领效应，打造区域级名优产品销售推介展示中心，助力自治区“九大产业”提名气、引人气、聚财气。聚焦“一带一路”建设，探索

搭建企业“走出去”战略服务平台，鼓励辖区企业组团拓展西北区域市场。借力东西部合作，搭建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培育国家级、自治区级创新主体 80 家、创新平台 12 家，R&D 经费投入强度达到 2%。搭建人才互助平台，培养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 100 名，打造区域人才高地。主动承接高峰论坛、商贸会展、各类赛事，打造区域交往中心。优化营商环境。严格落实银川市“千人包千企”制度，坚持定期召开民企座谈会，建立常态化沟通对接机制。深化企业承诺制和容缺审批，建立统一完善、规范高效的企业服务体系。分批次解决涉企遗留问题，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让企业安心经营、放心发展。全面深化改革。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推动高频审批服务事项下沉镇街，实现更多事项“就近办、多点办”。做好执法力量下沉“后半篇文章”，切实解决“看得见的管不了、管得了的看不见”难题。推进“四权”改革取得实效，倒逼水资源集约利用，推动农村土地交易持续活跃，做实排污权交易改革，整合推进林权不动产确权登记。深化国企改革，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建立国资管理清单，引导国有企业立足实际、多元经营、有所侧重，实现成本最小化、效益最大化。

**加快城乡融合。**一体化推动空间融合。严格执行两镇“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实现城乡基础设施统一建设、统一管护。加强农村住房动态监管，抓好拆旧建新。积极争取城乡公交线路向两镇延伸，畅通乡村交通路网。启动实施两镇天然气入户工程。对接三大运营商，推动农村千兆光网、5G、物联网与市区同步规划建设。高标准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深入开展“四拆四平四清四治”，新打造示范样板村 2 个，争创自治区美丽宜居村庄。高效化推动产业融合。以构建

都市型现代农业体系为主攻方向，加快发展以果蔬采摘、农事体验、研学教育、特色美食为重点的休闲农业。办好农民丰收节、乡村旅游节等活动，深化“农业+”发展模式，新培育农业龙头企业1家、专业合作社2家、家庭农场2家。市场化推动要素融合。推进城市公共服务向镇村延伸覆盖，支持社区商业向两镇辐射发展。加大技术下乡、人才下沉、金融下乡引导力度，健全科技成果入乡孵化转化机制，带动技术要素向农业农村汇聚。完善农村农产品仓储体系、物流体系，推动电商资源、快递服务下沉到村，拓宽农产品出村进城入市渠道。持续深化产销对接，大力发展订单农业，提高城市“菜篮子”服务保障水平。

**（三）厚植城市生态功能，聚焦生态园林化展现新形象。**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大的民生福祉。我们将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统筹生态与发展，不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努力建设天蓝、水清、地绿、景美的宜居宜业家园。

**切实保障生态安全。**守好生态底线。持续巩固中央和自治区环保督察反馈问题、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成果。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优化土地利用结构，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强化耕地用途管制，落实落细粮食安全责任制，坚决遏制粮田非粮化、农地非农化。加强生态修复。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启动胭川湖、元宝湖环境综合整治，完成四二千沟金凤段整治、良田渠二期生态景观提升，修复湿地200亩。加快城市增绿。持续推进“留白增绿、见缝插绿”，实施万安巷、灵芝巷等4个道路绿化项目，新增绿化3万平方米、造林800亩，城市“三绿”指标保持全市领先。

**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共护碧水。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启动招募民间河湖长，引导公众参与河

湖管理。引入无人机、无人船等新型巡河设备，推动河湖巡查智能化、常态化、高效化。坚持流域上下联动治理，做好典农河等重点水域生态补水，实施陈家湖水环境治理项目，确保各流域水质稳定达标。守护蓝天。持续开展渣土扬尘、餐饮油烟等专项治理，健全大气污染防治常态化工作机制，提升大气环境管控科学化精细化水平，确保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控制在区市下达目标以内，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稳定在80%以上。保护净土。强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规模化畜禽养殖废弃物利用率达到98%以上。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加大排查整治力度，保持“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

**加快促进绿色转型。**贯彻低碳理念。全面抓好“双碳”目标任务落实。扩大节能型建筑覆盖面，完成楼宇节能改造59栋，更新老旧供热管网5公里。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创建低碳社区，鼓励快递、外卖包装“减塑”，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抓实垃圾分类。打造垃圾分类示范小区240个，城市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实现全覆盖，创建国家垃圾分类示范城区。推广智能化垃圾收储系统，加快垃圾回收站点规范化建设，居民小区、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50%、70%以上。推广清洁能源。在两镇试点实施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积极推广空气源热泵等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新增汽车充电桩80个，持续扩大新能源基础设施覆盖面。

**（四）拓宽城市服务功能，推动治理现代化激发新活力。**深入落实基层治理“1+6”政策体系要求，深化“一核三联五治五化”社区治理模式，扎实推进民生“四大提升行动”，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全面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增强基层执行力。启动

运行贺兰山中路街道，完成辖区街道区划调整。细化社区管理服务职责，提升网格员服务水平，完善网格长、小区长、楼栋长“三长”联动机制，打通基层治理“最后一米”。推进住宅小区业委会全覆盖，提高业主身份认同感，激发居民自治原动力。加强物业服务企业规范化管理，不断提高小区物业服务水平。严格执行“四议两公开”制度，巩固深化“城乡社区民主协商”“社区吹哨、部门报到”联动共治机制，实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强化科技支撑力。高位推动国家智能社会治理城市管理实验基地建设，启动智慧城市运营中心三期改造，升级社会视频共享平台，建成城市大数据中心、应急物资管理系统、共享单车治理平台、“互联网+督查”指挥平台。加快数字小区智能化发展，完善人、车、房大数据平台功能，提高基层智治能力。提升治理影响力。放大“金凤悦邻里”品牌效应，拓展邻里互动空间，打造和谐融洽邻里关系。巩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成果，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活动，为自治区创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作出应有贡献。建立完善制度化、规范化志愿服务体系，丰富志愿服务内容，提高志愿服务参与度。

**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实现更加优质的教育供给。加快推进银川市三十六中、金凤区二十七小、三十小等教育项目进度，力争年内投入使用。巩固拓展集团化办学和课堂教学改革成果，深化区内外学校互助合作，形成优质教育资源集群。放大“互联网+教育”成果，打造“一校一特”校园品牌。严格落实“双减”政策，做实做细“五项管理”，为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保驾护航。高标准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达标县验收。建设更高水平的健康金凤。加快推进紧密型医联体建设，两镇卫生院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国家推荐标准，基层

就诊率稳定在65%以上。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提升基层中医馆“治未病”服务能力。完善社会心理服务网络，新增社会心理咨询室9个，村（社区）心理咨询室覆盖率达到80%以上。提供更有温度的社会保障。聚焦孤寡老人、困境儿童和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坚持定期探访慰问，落实基本生活救助，优化救助服务供给。实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行动，新建社区日间照料中心2个，新增社区老年大学4所。支持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残疾人多渠道就业，城镇新增就业600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

**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常态化抓好疫情防控。做好长期应对疫情各项准备，因时因势调整防控举措，建立完善社区网格化防控机制，确保常态化防控和应急处置“一键切换”。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做好重点人员监测，提升核酸检测能力，把好火车站等疫情防控关口，决不让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形势发生逆转。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应急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全力化解政府债务。紧绷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这根弦，通过“向上争取、外部收回、协商展期、财政偿还”等方式，对政府债务、隐性债务分类施策，增强财政运行稳定性和风险防控有效性。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充分考虑财政承受能力，区分轻重缓急，科学谋划政府投资项目。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高标准推进“八五”普法，争创国家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纵深推进平安金凤建设，加快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一站式化解机制，打造“塞上枫桥”金凤品牌。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巩固扩大禁毒成果。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扎实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区创建。

各位代表，为政之要，贵在担当，重在力行。

新一届政府使命崇高、责任重大，必须以崭新的面貌、全新的作风、创新的举措，全面推进自身建设，努力建设人民满意政府。坚定信念忠诚干事。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刻领会“两个确立”，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保持绝对忠诚，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讲政治贯穿政府工作始终，体现在做决策、定措施、抓落实全过程，坚决落实中央和区市党委、政府以及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依法行政规范干事。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履行职责，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深化改革、促进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等各项工作。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积极支持人民政协履行职责，广泛听取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强化重大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转变作风高效干事。按照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着力增强工作领导力、政策执行力、任务落实力，对重点工作任务实行清单

化调度管理、台账式督查反馈、常态化跟踪问效，确保决策部署高效落实。强化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重心下沉、服务下移，花更多时间、下更大力气，查实情、出实招、办实事，解决好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廉洁从政干净干事。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自觉履行“一岗双责”，扎实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自治区作风建设“八条禁令”精神，以政府“过紧日子”换取群众“过好日子”。深化廉政风险防控，强化党员领导干部家风建设，规范行政审批、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监管，持续整治和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以清正廉洁的施政环境保障发展、取信于民。

各位代表、各位委员、各位同志，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出发。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乘着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胜利召开东风，在区市党委、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与全区人民一道，立赶超之志、聚攻坚之力、鼓苦干之劲、兴务实之举，积蓄建区二十年蓬勃力量，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金凤区人民政府 2022 年承诺为民办十件实事

**第一件教育优质均衡工程。**续建中小学 3 所，新建幼儿园 5 所，打造智慧科普校园 1 所，免费开展家庭教育讲座 100 场次。

**第二件就业创业扶持工程。**免费为 500 人提供职业技术技能培训、为 240 人提供创业能力培训。为就业困难人员发放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60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6000 人，培育创业实体 400 家。

**第三件安全隐患防范工程。**新建街面警务巡逻站 5 个。开展急救培训 1500 人。面向沿街商铺、“九小”场所从业人员完成消防安全培训 1000 人。

**第四件便民服务扩面工程。**新建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2 个、老饭桌 2 个。为金凤区户籍特困人员以及 60 岁以上残疾、低保、低收入人员购买意外伤害综合保险，为经济困难、失能失智老人购买居家养老服务，为有意愿的金凤区户籍贫困重

度残疾人提供集中照护服务，为有需求的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中的高龄、失能、残疾老年人提供居家适老化改造。

**第五件城市功能完善工程。**实施新昌路、雪绒巷、康平路南侧（广场东路—尹家渠街）等特色街区改造。实施19个老旧小区改造，惠及群众2690户。

**第六件人居环境提升工程。**实施万安巷、灵芝巷等4个道路绿化项目，新增绿化3万平方米、造林800亩。因地制宜选择闲置空地打造小型运动场所，新增篮球场2个、五人制足球场2个。

**第七件家庭幸福护航工程。**完成金凤区农村户籍适龄妇女宫颈癌、乳腺癌筛查各800人。困境“两癌”妇女救助实现应救尽救。

**第八件乡村振兴助力工程。**新建兜底温棚25栋。实施和丰村、植物园村、金星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新建农村公共厕所3个。完成丰登镇农贸市场规范化改造。

**第九件文化惠民涵养工程。**新建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3个。改造提升凤北家园文化广场。在两镇开展基层文化培训活动120场次。

**第十件智慧城市升级工程。**高位推动国家智能社会治理城市管理实验基地建设，启动智慧城市运营中心三期改造，升级社会视频共享平台，建成应急物资管理系统、城市大数据中心、共享单车治理平台、“互联网+督查”指挥平台，有效解决城市顽疾和群众关心的难点堵点乱点问题。

## 相关词语注解

**五城五区** 创新、品质、生态、开放、幸福之城，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新型城镇化样板区、人居环境最优区、改革开放先行区和民生共建共享区。

**六大商圈** 正源街与北京路区域商圈、银川火车站商圈、阅海万家商圈、环阅海湖商圈、森林公园商圈、环七子连湖商圈。

**1+50+N** 一条主线“文明金凤志愿有你”，50个特定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N个拓展延伸的文明实践志愿项目。

**“五子”专项整治** 整治村子、清理园子、护好林子、打扫院子、收拾屋子。

**“三绿”指标** 绿地率、绿化覆盖率、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5080”任务** 公办幼儿园园数和在园幼儿人数占比均达到50%以上，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人数占比均达到80%以上。

**一核三联五治五化** 以党建引领为核心，以基

层组织、物业公司、业主委员会三方联管居民小区为抓手，完善社区共治、自治、法治、德治、智治“五治”并举的治理体系，实现治理主体社会化、治理单元精细化、治理流程规范化、治理模式人性化、治理载体数字化“五化驱动”的治理共同体。

**三重一大** 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

**三条生命线** 促进民族团结、维护政治安全、改善生态环境。

**党的建设“七大工程”** 政治建设“领航工程”、思想建设“铸魂工程”、队伍建设“培优工程”、组织建设“赋能工程”、作风建设“培元工程”、纪律建设“清风工程”、制度建设“筑基工程”。

**九大产业** 电子信息产业、新型材料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绿色食品产业、枸杞产业、葡萄酒产业、肉牛和滩羊产业、奶产业、文化旅游产业。

**数字孪生城市** 通过构建城市物理世界及网络

虚拟空间，实现城市全要素数字化和虚拟化、城市状态实时化和可视化、城市管理决策协同化和智能化，形成物理维度上的实体世界和信息维度上的虚拟世界共生共存、虚实交融的城市发展新格局。

“四权”改革 用水权改革、土地权改革、排污权改革、山林权改革。

民生“四大提升行动” 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城乡居民收入提升行动、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

服务业发展六大行动 平台经济引领行动、数字企业培育行动、商务区产城融合行动、文旅消费转化行动、创新商业升级行动、商圈布局优化行动。

“两高”项目 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四化协同”数字发展生态 构建以数据价值化为基础、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为核心、数字化治理为保障的“四化”协同发展生态。

三园一区 阅海湾中央商务区数字经济产业园、科技服务产业园、人力资本产业园、金融和信息服务业集聚区。

五道两区一巷 主次干道、骑行通道、慢行步道、亲水绿道、文化廊道，老旧小区、特色街区，背街小巷。

R&D经费投入强度 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与地区生产总值之比。

多规合一 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多个规划融合到一个区域上，实现一个市县一本规划、一张蓝图，解决现有各类规划自成体系、内容冲突、

缺乏衔接等问题。

四拆四平四清四治 四拆：拆除废弃房屋、违章建筑、废旧农业设施、残垣断壁；四平：平整农田、沟渠、道路、超高土地；四清：清理农村垃圾、水源水体、农业废弃物、杂物杂草；四治：治理村子、巷子、院子、屋子。

“五个一”工作思路 按照选准一个产业、打造一个龙头（示范社）、创新一套模式、扶持一笔贷款、提供一套服务的工作思路，积极做好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工作。

三线一单 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双碳”目标 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

基层治理“1+6”政策体系 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次全会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基层治理体系提高基层治理能力的若干意见》，将基层治理细化为乡村治理、社区治理、宗教治理、校园治理、企业治理、社团治理六个重点领域，对基层治理进行了全面部署，形成了一体谋划、全面覆盖、政策打包、统筹推进的基层治理“1+6”政策体系。

四议两公开 党支部会提议、“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决议公开、实施结果公开。

双减行动 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校外培训负担。

五项管理 中小学生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五个方面的管理。



## 关于给予金凤区公安分局上海西路派出所和上海西路街道阅海湾社区杨少峰同志通报表扬的决定

银金政发〔2021〕95号

6月26日星期六晚，绿城·桃李江南2021《中国好声音》十周年音乐盛典宁夏站巅峰之夜在银川阅海水上公园举行。活动举办期间，附近居民投诉噪音扰民。接到投诉后，正在附近执勤巡逻的上海西路派出所值班警察和上海西路街道阅海湾社区负责人杨少峰第一时间赶到活动现场，协助处置投诉，有力保障了辖区群众的生活环境和出行顺畅。

上海西路派出所警察和上海西路街道阅海湾社区负责人杨少峰同志始终将居民群众的安全放在首位，坚守岗位、恪尽职守，不间断巡逻防控，全力保障活动安全有序运行，为居民群众搭建起安全屏障。经政府研究决定，对金凤区公安分局上海西路派出所、上海西路街道阅海湾社区负责人杨少峰同志进行通报表扬，希望受到表扬的单位和个人扎实工作、再接再厉，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各镇、街道、各部门、单位以及广大党员干部职工要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砥砺初心使命，主动担负起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时代重任，加快推进“发展高质量、治理现代化、城市国际化、生态园林化”进程，主动融入“两个循环”格局，巩固和谐稳定的大好局面，以只争朝夕的精神，扛起责任、紧盯目标、增创优势、守好底线、干在当下，掀起干事创业的热潮；更加自觉地把主责主业抓起来，坚决做到知责尽责，持续推动金凤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

2021年7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确认王科见义勇为行为的决定

银金政发〔2021〕105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阅海集团，海阅公司，市属各派出机构：

2021年5月1日，宁夏隆基乐叶科技有限公司职工王科带着家人在森林公园游玩，听到一名小男孩因其姐姐落水大声呼救，他快步跑到湖边，看见一名七八岁的小女孩已经呛水、正在挣扎，情况危急，王科未加思索就跳入水中，随即将女孩救起。上岸后，王科对其进行了救助。因施救及时，落实女孩并无大碍，随后，女孩家长赶到现场将其接走。

王科为保护他人生命安全，不顾个人安危，挺身而出，用实际行动彰显了中华民族舍己为人的道德风尚。为弘扬正气，树立典型，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条例》第五条、第十一条规定，经金凤区人民政府2021年第76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确认王科救人行为属于见义勇为行为，授予“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颁发证书，奖励现金1万元。

希望辖区广大干部群众以王科为榜样，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真善美、传播正能量，为金凤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附件：王科见义勇为主要事迹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

2021年7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 王科见义勇为主要事迹

王科，男，28岁，住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丰安巷金榜铭园小区，系宁夏隆基乐叶科技有限公司职工。

2021年5月1日，宁夏隆基乐叶科技有限公司职工王科带着家人在森林公园游玩，听到一名小男

孩因其姐姐落水大声呼救，他快步跑到湖边，看见一名七八岁的小女孩已经呛水、正在挣扎，情况危急，王科未加思索就跳入水中，随即将女孩救起。

上岸后，王科对其进行了救助。因施救及时，落实女孩并无大碍，随后，女孩家长赶到现场将其接走。

#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强化作风建设 优化营商环境的 实施意见》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35号

各镇、街道，各相关部门、单位：

《关于进一步强化作风建设 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已经金凤区人民政府第73次常务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进一步强化作风建设 优化营商环境的 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银川市党委、政府决策部署，践行“奋进新时代、担当新使命、展现新作为”活动要求，以银川市“持续保持全国一流营商环境阵营”的目标任务为总要求，高标准、高质量推进“五城五区”建设，全面提升金凤区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努力打造效率最高、成本最低、服务最优、政策最惠的“金凤更好”营商环境品牌，结合我区实际，现就进一步强化作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提出如下意见。

### 一、全面提升投资建设项目审批效率

1. 压缩项目审批时限。协调银川市支持我区探索创新项目审批机制，建立健全以政府会议研究决策、前期工作函、设计方案审查意见、施工意见登

记书为模式的“一会三函”工作机制，实行“一个窗口接收、一个平台受理、一个图章审批”的一站式审批流程，将项目立项到开工建设审批时限压缩至法定时限70%以内，其中具有“一会三函”的项目审批时限压缩至法定时限50%以内，切实提高项目类各环节审批实效。

牵头单位：审批服务管理局

责任单位：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  
交通局

配合部门：综合执法局，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 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2. 全面推进“一网通办”。根据市场主体和群

众办事规律、特点,以“无证明、零跑腿”为目标,依托区市政务服务系统平台、网络资源和“金凤E家”等信息化智能载体,全面推进“一网通办”“掌上可办”“全程网办”“全城通办”“跨省通办”,形成线上“一网通办、全程网办”、线下“综合受理、全城通办”的金凤政务服务新格局,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有效提升群众办事的便捷度,有效减少政务大厅人流量。

牵头单位:审批服务管理局

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3. 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坚持“法无禁止皆可为”基本原则,定期及时更新公开公布实行告知承诺制的事项范围、适用对象、工作流程和例外情形等,以单个事项为基本单位制定格式文本、建立告知承诺制信用档案、规范告知承诺程序、加强告知承诺信用管理、明确违诺失信惩戒措施,形成“合法诚信经营好处多、违法失信处处受限”的市场环境。

牵头单位:审批服务管理局

责任单位: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分局

配合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4. 全面推进保姆式服务。**大力推行服务承诺制、首问负责制和限时办结制,实行全程帮办、跑腿代办。成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专班,推进全流程在线审批,切实做到“审批不见面、办事不求人、最多跑一次”。依托金凤区企业智慧服务中心,整合政府、企业、专业团队等各方资源,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引进专业团队,进一步增强政策兑现窗口服务功能,强化主动服务意识,实施惠企政策“免申即享”,对确需企业提出申请的惠企政策,合理设置并公开申请条件,简化申报手续,实现一次申报、快速兑现。

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服务管理局、  
税务局

配合部门: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 三、全面提高项目用电保障效率

**5. 提升接入便利度。**推动政企信息互通,实现营业执照、规划许可、项目核准(备案)信息、不动产权等用户信息联网同步获取,企业客户“零证办电”“免填单”“房”“电”过户同步联办。将外线接入审批流程纳入工改系统在线审批,160千伏安及以下的客户接入外部电源、500米以内电力线路建设等小规模配电网工程全面实行免审批。实行客户经理、项目经理“1+1”联合作业模式,推行小微企业接电全过程专人负责制。小微企业低压接入平均时长压降至2.3个工作日,10千伏客户业扩配套工程压降至30个工作日。

责任单位:国网金凤区供电公司

**6. 降低用电成本。**及时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电价调整政策,落实电价调整提前告知政策。开展涉企收费专项治理,全面推广“转供电费码”,着力整治部分居民小区、园区、楼宇、商业综合体等转供电主体违法加价等行为,依法降低企业、群众用电成本,为企业发展减负增能。

责任单位:国网金凤区供电公司

配合部门:市场监督管理分局

### 四、全面提升政策暖心服务环境

**7. 大力推进招商引资“一条龙”服务。**围绕自治区九大特色产业和金凤区现代服务业、数字经济、品牌农业、总部经济、文化旅游五大优势主导产业,强化精准、精致招商引资,并建立健全重大疏解招商引资项目县处级领导联络包抓“一事一议”服务工作机制,实行“一个项目、一个领导、一个班子、一套方案、一跟到底”的协调服务机制,确保招商引资迅速落实到位。

牵头单位: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

配合部门: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8. 进一步促进产业聚集。简化行政许可事项办理程序,严格落实国务院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动各类市场主体门槛均等。有效利用辖区各类生产要素的区域优势资源,加大阅海湾商务区总部经济、数字经济及金凤区五大优势主导产业向产业聚集、聚集产业发展,形成地理商标、区域规模、地方新业态经济。对投资企业和有意向投资的企业在辖区注册公司的,由服务专班全程协助做好手续办理、经营权限增设、专业资质认定等工作。定期牵头为企业举办有重大影响力的展览、会议等政商推介会活动,并提供政策补贴和便利条件。

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责任单位:财政局、阅海湾中央商务区、  
审批服务管理局

配合部门: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 五、全面打造更加规范化、便利化市场环境

9. 创新监管机制方式。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机制,将更多事项纳入联合抽查范围,联合抽查覆盖率达20%以上。健全完善“互联网+行政执法”模式,提升“金凤E家”综合行政执法智慧服务平台效能,做好事中事后监管,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建立涉市场主体轻微违法行为依法执行免罚制度,对市场主体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且未造成危害后果的,依法不予行政处罚。建立灵活审慎监管机制,对尚无成熟判断标准或不适用既有监管体系的新业态新模式,实行备案进入、跟踪研究、逐步完善的监管方式。

牵头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

责任单位:综合执法局

配合部门:相关行政执法部门,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10. 推进“诚信金凤”建设。开展政府机构失信问题专项治理,依托信用中国、信用银川等平台,

依法依规公开政府机构和公务员失信记录。建立政务诚信专项督导机制,按季度对各镇(街道)及各  
部门进行政务诚信监督检查。建立因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需要改变政策承诺、合同约定给予市场主体带来损失的补偿机制。开展政府机构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实现失信政府机构清零。

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 六、全面打造更加公平公正法治环境

11. 规范执法活动。各行业监管单位要制定发布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交通运输、农业、文化市场、城市管理等领域行政执法事项目录清单,减少不必要执法事项。全面落实执法“三项制度”,开展落实情况抽查检查。制定出台规范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实施意见,明确执法裁量基准。加大对随意执法等行为查处力度,降低对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

牵头单位:综合执法局、市场监督管理分局

配合部门:相关行政执法部门,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12. 提供司法保障。持续加强“法治金凤”建设,完善法律援助服务平台,通过检察建议、风险提示、法治宣传等方式,为企业主动提供法律服务。健全完善政法部门联动指挥机制,精准打击侵害企业利益犯罪行为。进一步强化法院信息化、智能化建设,不断提升一体化智能服务平台,实行跨域立案、网上立案,提供一站式诉讼服务,为企业有序疏解提供司法支持。深化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改革,提高纠纷解决效率。完善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机制,严格落实知识产权惩罚性赔偿,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牵头单位:党委政法委

责任单位: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司法局

## 七、全面打造极具吸引力人才发展环境

13. 加大筑巢引凤力度。落实银川市“1+2+7”人才政策，做好对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的生活补贴、住房保障以及重点科研项目支持力度，帮助解决全职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在辖区入学等问题。利用“金凤区数字化青年创新创业共享服务平台”，提供更为畅通精准的人才对接服务。简化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手续，简化社保参保、转移接续手续，推动落实跨省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一地办理”。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人才办）

责任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医疗

保障局、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配合部门：相关行政执法部门，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 八、全面加强服务型机关建设

14. 强化营商办作用。集中收集市场主体对辖区营商环境问题的意见、建议和投诉，建立跟踪督办落实机制，为市场主体提供全周期“保姆式”服务，做到100%接诉即办，力争100%办结满意率。定期开展“亲清在线”活动，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深入开展“服务品牌建设年”活动，按照“马上就办、真抓实干”要求，全面推行“一把手”服务承诺制，每个部门至少推出一项创新举措，打造一个特色服务品牌。

牵头单位：审批服务管理局（营商办）

责任单位：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15. 深入改进工作作风。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敢于担当、团结奋斗，发扬“风雨无阻、日夜兼程”的工作作风，不断凝聚干事创业的强大

合力。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坚决杜绝吃拿卡要，坚决摆脱“恋权”情结，更好地为企业“松绑”、为创新“解绊”、为市场“腾位”。

牵头单位：纪委监委

责任部门：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 九、全面加强宣传推介和考评监督

16. 营造营商环境“金凤更好”舆论氛围。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宣传专班，定期选取、挖掘正面典型经验做法的新闻线索，利用线上线下多种渠道，运用文字、视频、标语、广播等多种手段，广泛开展强化作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宣传，在金凤电子快报开设“优化营商环境 助力高质量发展”专栏，开展政策解读和典型案例宣传，为工作开展提供有力宣传舆论保障。

牵头单位：党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审批服务管理局

配合部门：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17. 严格监督考评。各级各部门要全面贯彻落实本意见提出的各项任务要求，围绕市场主体需求，研究推出更多务实管用的细化改革举措。将强化作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纳入年度考核重要内容，持续加大执纪监督力度，确保各项政策落地落实、取得更大成效。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考核办）

责任单位：审批服务管理局（营商办）

配合部门：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 关于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三基本”工作法和“三个一线”工作机制实施办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39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阅海集团、国控公司、海阅公司，市属派出机构：

《关于贯彻落实“三基本”工作法和“三个一线”工作机制实施办法》已经金凤区人民政府第69次党组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6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贯彻落实“三基本”工作法和“三个一线”工作机制实施办法

为认真贯彻落实张柱同志在十四届市委2021年第7次常委会（扩大）会议上提出的“三基本”工作法和“三个一线”工作机制，推进政府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持续推动金凤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结合工作实际，形成“大抓落实”、“马上就办”的工作氛围，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摸清基本底数。**政府班子成员和各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负责同志要主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企业，掌握第一手资料，深刻了解辖区整体情况，摸清分管（从事）领域、行业工作基本情况、详实数据、工作进展、在自治区银川市排名情况、存在问题、下一步工作措施等，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第二条 把握基本政策。**政府班子成员和各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负责同志要认真学习中央、自治区、银川市的政策规定、规章制度和各项部署要求，立足分管（从事）领域、行业、岗位和工作实际，认真研究新形势、新任务，深入学习本行业本领域相关政策，做到吃透上情，有的放矢开展工作。

**第三条 掌握基本规律。**政府班子成员和各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负责同志要掌握岗位必需的业务知识和专业技能，围绕工作重心，注重工作的科学性和系统性，切实从掌握政策、本职工作、信息方法等方面把握事物的发展趋势和工作的基本规律，做到心中有数。

**第四条 在一线谋划发展。**政府班子成员和各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负责同志要把精力从“室内”转向“室外”、从“后方”转向“前线”，用脚来丈量土地、用行动镌刻初心，围绕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遇到的问题和制约发展的瓶颈问题，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开展调研、解剖麻雀，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找准对策、找到办法、找出答案。

**第五条 在一线检视问题。**政府班子成员和各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负责同志要聚焦工作、发展中遇到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全面梳理职能范围内存在和需要解决的问题，抓住问题的核心所在、主要方面和关键环节，明晰问题的实质，全面、完整、真实、准确地反映相关问题，善于从运用不同方法、抓住主要矛盾、把握政策依据等多角度分析问题，广泛开展征求意见、咨询论证等工作，进而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建议。

**第六条 在一线推动落实。**政府班子成员和各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负责同志要把工作任务落实到一线，大力弘扬“马上就办”作风，做到有计划、有检查、有反馈、有奖惩，确保定下的事抓

一件、是一件、成一件，做到看在线、谋划在线、检视在线，在一线想办法、找对策，全程跟踪、一抓到底，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工作落实。

**第七条 严格制度执行。**政府班子成员和各镇、街道，各部门、单位负责同志要通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批阅文件、“学习强国”APP等方式和媒介，每天进行理论学习、研读政策时间不少于2小时；每星期到包抓、联系、分管、从事领域基层一线开展调查研究、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谋划工作、抓工作落实时间不少于3天；每半年亲自撰写学习心得、调研报告、工作建议等对推动工作起到积极促进作用的思考性文稿不少于1篇；每年到包抓（联系）的基层镇（街）、村（社区）讲党课不少于1次。

**第八条 加强督导检查。**政府督查室要把贯彻落实“三基本”工作法和“三个一线”工作机制纳入今年督查工作重点，与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任务同督查、同考核，按要求定期对各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导，定期向政府党组汇报情况，对作风慵懒散情况及时通报，倒逼责任落实。

## 关于调整金凤区人民政府代区长、副区长分工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42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阅海集团、海阅公司、国控公司，市属各派出机构：

因人事调整和工作需要，经金凤区人民政府研究，并报请党委同意，现就政府代区长、副区长分工通知如下：

张涛同志 主持政府全面工作。

负责审计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审计局。

联系金凤区人大常委会、政协、各民主党派、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联系督导丰登镇全面工作。

刘学礼同志 主持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全面工作。

联系督导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

李智同志 协助代区长分管国家安全、防邪维稳、法治政府建设、司法等方面的工作。

主持公安分局全面工作。

分管司法局。

联系区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政法委、法院、检察院、交警一大队、交警二大队等单位。

联系督导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

高亮同志 协助代区长分管住房和城乡建设、市政管理、防震减灾、人民防空、棚户区改造、安居工程建设、物业管理服务、爱国卫生、教育、财税、国资监管、金融、投融资平台、项目融资、金融风险防控化解、应急管理、信访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城市管理局、人民防空办公室、地震局、物业办、爱卫办）、教育局、财政局（金融工作局）、应急管理局、信访局、宁夏海阅资本运营控股有限公司、阅海实业集团、国控公司。

联系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财经委员会、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金凤区税务局、银川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消防救援大队、供电、供水、供气、供暖、银行保险等单位。

联系督导长城中路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

韩廷锋同志 协助代区长分管自然资源、园林绿化、土地增减挂钩、征地拆迁、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水务、退役军人事务、民兵预备役、生态环境、政务督查、外事、政务公开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自然资源局（林业和草原局、园林管理局）、土地整理中心、农业农村和水务局（乡村振兴局、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退役军人事务局、污防办、政府办公室（政府督查室、政府外事办公室、政务公开办公室）。

联系区委政研室、外事工作委员会、军民融

合发展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人武部、农调队、供销联社、市生态环境局金凤分局等单位。

联系督导良田镇全面工作。

余磊同志 协助代区长分管工业经济、信息化、发展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统计、高贸会展、经济技术合作、社会保障、创业就业、市场监管、人才、行政审批、政务服务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统计局、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审批服务管理局（政务服务中心）。

联系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人才办、工商联、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凤分局、烟草专卖金凤分局等单位。

联系督导满城北街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

杨成凤同志 协助代区长分管综合执法局、民政救助、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医疗保障、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综合执法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局、科学技术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医疗保障局、智慧城市运营中心。

联系总工会、科协、团委、残联、妇联、文联等单位。

联系督导北京中路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

为增强政府工作的协调配合，政府领导实行无缺位工作制度，刘学礼同志与李智同志对应AB岗，高亮同志与余磊同志对应AB岗，韩廷锋同志与杨成凤同志对应AB岗。

根据以上工作分工调整，对金凤区人民政府成立的有关议事协调机构组长（主任、总召集人）进行同步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6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启用银川市金凤区健康金凤建设领导小组 及其办公室印章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46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阅海集团，海阅公司，市属各派出机构：

因工作需要，经请示金凤区人民政府同意，决定即日启用“金凤区健康金凤建设领导小组”“金凤区健康金凤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印章。

附件：印模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金凤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47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阅海集团，海阅公司，市属派出机构：

《金凤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金凤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1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金凤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关于“深化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紧扣《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23 号）、《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银川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银政公开办发〔2021〕1 号）精神，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确保政务公开在“十四五”期间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结合金凤区实际，制定如下要点：

一、以重点领域为抓手，全过程推进政务公开

（一）主动公开各类规划计划。以《金凤区国

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为行动纲领，主动公开各部门“十四五”规划和各专项规划、空间规划、区域规划和年度计划，做好金凤区本级历史规划计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特别是多渠道、多层次、多方式发布和展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的进展和成效，更好引导全社会关心支持规划实施工作。（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二）全面公开市场监管规则标准。以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栏目为依托，梳理公开涉及市场监管职能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国务院部门规章、地方政府规章

以及规范性文件等，切实维护企业、群众对于市场监管规则标准的知晓权；以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双随机一公开”栏目为依托，按照“谁执法、谁公示”原则，公开金凤区2021年随机抽查计划、抽查事项清单、抽查结果以及行政处罚等信息，特别是加强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发布工作，积极配合区、市开展市场监管领域政务公开专项检查。（责任单位：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凤分局、各行政执法部门）

（三）细化财政领域事权信息公开。持续深化财政预决算公开范围、精度和格式要求，继续定期对我区预决算公开内容进行全面核查、公布结果。持续细化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通过集中统一平台定期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偿还计划、偿债资金来源等信息。各部门单位要会同财政局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村镇、社区等基层单位延伸。主动联系区、市财政部门做好财政预决算公开等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各项迎检准备和资料报送工作。（牵头单位：财政局，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四）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卫生健康局要通过各类公开渠道，依法、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准确把握阶段性特征性区别，切实增强及时性针对性要求，重点围绕散发疫情、隔离管控、流调溯源、精准防控、冷链物流、假期人员流动等发布权威信息，密切关注、扎实做好疫苗接种信息公开和舆论引导工作，以权威信息引导社会舆论。持续推进医疗机构线上服务专栏建设，完善村镇、社区的卫生服务中心（站）、卫生院（室）等线下公开渠道建设，动态更新各类医疗服务类、就医引导类、信息查询类等服务信息，方便全社会特别是老年人日常就医。做好爱国卫生运动、健康中国行动等相关工作的信息发布，建立健全健康知识传播体系，通过科普作品等各种形式加强健康科普宣传推广工作，引导群

众掌握必备的健康技能。妥善办理涉及公共卫生事件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严格落实个人信息保护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保管并妥善处理。（牵头单位：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五）深化教育领域信息公开。教育局要按照区、市相关工作要求，优化细化各级各类招生考试信息的公开，重点做好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工作实施方案、实施细则、公办学校对口招生区域范围、民办学校招生计划、录取办法等信息的主动公开工作。强化中考改革政策的信息发布和配套措施的政策解读。继续规范校外培训机构信息公开行为，督促各机构在显著位置公布办学许可信息、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收退费制度等核心信息，健全完善“黑白名单”管理制度。开展中小学信息公开事项梳理和公开标准目录编制工作试点，探索建设基础教育信息公开标准化平台。（牵头单位：教育局，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 二、以政策落地见效为抓手，全方位推进政务公开

（一）强化重大政策精准解读。围绕自治区、银川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及银川市、金凤区《政府工作报告》要求，坚持以“六稳”“六保”为重要抓手，对各部门单位自行制作、联合制作或以区政府、政府办公室名义公开发布的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重要文件、实施意见以及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性文件，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由该行政机关负责做好政策解读工作，特别是主动公开且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性文件要采取一问一答、分类说明等“一对一”重点解读，对政策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分段、多次、持续、跟踪解读，主动答疑解惑。（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二）持续推进多元化政策解读方式。各部门

单位除文字、图解等解读方式外，要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政策吹风会、领导在线访谈、接受媒体采访、场景演示研讨、卡通动漫视频等多元化方式，进行形象化、通俗化解读。切实做到政策解读全覆盖特别是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普遍关注点和疑惑点，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措施、新旧政策差异等，确保人民群众“看得懂、能理解”，避免误解误读，坚决杜绝“照搬照抄原文”“标题式”解读。年内所有解读材料务必于文件印发公布后3个工作日内挂网布，2021年底图示图解解读比例要显著提升，文字、图解率不得低于80%，多元化解读率不得低于60%。（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三）拓展政策解读公开渠道和引导效果。**各部门单位要充分运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传播媒介进行转发转载，发挥好主流媒体“定向定调”作用。重点针对政务新媒体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性文件政策解读主动发布、精准推送服务，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四）加强重大政策咨询服务。**各部门单位要进一步畅通政策咨询渠道，定期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自查联系电话是否准确，严格杜绝以传真号或无人接听的空号代替公开的咨询电话。政策文件起草机关要积极解答政策文件执行机关和企业、群众的相关问题咨询，精准传达政策意图。审批服务管理局要设立政策咨询综合（便民）服务窗口，为企业、群众提供“一号答”“一站式”的政策咨询服务。（牵头单位：审批服务管理局，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五）抓好日常回应关切和政民互动。**各部门单位要重视金凤区智慧城市运营中心转办的“主席信箱”、“市长信箱”、人民网市长留言板和“12345”网上受理平台等渠道收到的网民留言、意见建议和

问题咨询，分门别类进行转办、分办，由各部门单位按照本部门行政职能负责解释、回应和答复，答复期限不得超过5个工作日；“@问政金凤”微博矩阵要严格按照《关于印发〈“@问政金凤”微博矩阵运营管理办法〉的通知》（银金党办发〔2020〕18号）文件要求的时限进行办结。对重要改革措施、涉及公众切身利益、容易引发媒体和公众关注的政策文件和疫情防控、金融安全、工资拖欠、环境污染、教育改革、食药安全、养老服务、市场监管、社会保障、安全生产等社会热点，要加强舆情监测研判，积极主动与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等部门联系沟通，落实舆情回应责任，及时发出权威声音，保持正确舆论导向，助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牵头单位：网信办，责任单位：教育局、民政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卫生健康局、应急管理局、综合执法局、审批服务管理局、医疗保障局、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凤分局、银川市生态环境局金凤分局，配合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其他有关部门）

### 三、围绕建设法治政府，全周期推进政务公开

**（一）全链条强化政务信息管理。**各部门单位要按照本部门行政职能，对照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行政法规库公布的行政法规国家正式版本，在政府门户网站政策法规专栏登载、转载、互链，并及时更新。金凤区司法局要指导各部门单位对本机关起草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印发的、本机关自行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系统清理，集中统一对外公开并动态更新，确保地方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全生命周期管理，合法有效。（牵头单位：司法局，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二）规范公开平台建设。**持续深化以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为龙头的政府网站集群建设，不断推动政务公开、办事服务、政民互动等板块均衡、融合发展。持续推动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政府门

户网站在2021年底前完成支持互联网协议第6版。持续健全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确保每周更新、内容准确。有效清理整合“娱乐化”“空壳化”等问题，提高监管效能，杜绝重复建设。开展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和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政府公报》使用等专项检查，及时通报检查结果，督促不符合要求的单位限期整改；落实专人专责，健全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目日常检查、维护和更新机制，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牵头单位：政府办、网信办，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三）稳妥开展政府开放活动。各部门单位要结合业务实际、重点任务、重大活动以及阶段性工作安排，在每年9月集中开展政府开放系列活动。活动采取实地参观、现场考察、恳谈交流、问卷调查和意见反馈等组织形式开展，在活动全过程主动听取积极收集利益相关方、法律顾问、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公众代表、专家和媒体等开放对象的意见建议，统一整理并在15个工作日内办结反馈。鼓励运用云直播VR展示、流程演示等新颖形式，让更多社会公众知晓了解、认同支持政府工作。金凤区政务公开办将不定期抽查和现场走访，指导督促和及时总结问题原因、经验做法。（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四）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公开。要全面理解《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准确把握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正确适用《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在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单列“收费标准”一栏，注明收费标准，明确收费要求。要高度重视当面、信函提交申请，每天必看依申请公开平台，以《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为基准模板，及时与本部门办公室和法律顾问沟通衔接，按时按期进行答复，实行“疑难件、超期件、高频件”办理会商协调机制，加强内部协调，统一答复口径。（牵头单位：政务公开办，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五）办好政府公报。办好政府公报电子版，实现电子版与纸质版同步发行，逐步推行政府公报移动端展示。建设政府公报网上数据库，加快推进历史公报入库管理。全面落实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向政府公报编辑部门报送制度，政府各部门要将本部门制发的规范性文件正式印发后5个工作日内，报送政府办公室在《金凤区人民政府公报》刊登。（牵头单位：政务公开办，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 四、切实强化支撑保障，全领域夯实工作基础

（一）全面推进无纸化办公。根据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无纸化办公》的通知要求，按照“谁起草、谁负责”原则各部门单位办公室是本部门政务公开与政务信息工作的主管机构和工作科室，要参照《落实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和政府信息公文公开属性标识》要求，对本机关起草制发的所有文件同步界定并填写公开属性和理由，解决实际问题，纠正不当行为。特别是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性文件，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牵头单位：政府办，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二）狠抓公开条例教育培训。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作为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的重要内容，列入金凤区“八五”普法规划和法治政府建设、“法宣在线”学习课程中。积极主动与区委组织部等部门联系沟通，列入新晋公务员、公共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和基层一线政策执行人员日常培训内容，确保条例落实不遗漏、不走样、全覆盖。要配齐配强本机关政务公开专职工作人员，保持人员稳定，定期开展短期培训和业务交流研讨，工作接续兼容。加大政务公开信息报送力度，及时报送推工作、抓落实的好经验好做法，做好总结推广工作。（牵头单位：司法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单位）

(三) 规范业务指导和考核评估。各部门单位要对本要点提出的涉及本部门的重点任务, 梳理形成工作台账, 实时跟进推动, 确保落实到位。金凤区政务公开办将加强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 对上一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 重点针对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工作任务, 逐项核查开展落实情况, 对未完成的依法督促整改。(牵头单位: 政务公开办, 责任单位: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各部门、单位)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各部门、单位要提高认识, 抓紧研究制定本部门、本单位具体实施方案, 明确责任主体, 抓好贯彻落实, 于2021年7月30日前, 将本单位的具体落实方案报政务公开办公室备案, 并于2021年12月15日前报送各项工作完成情况。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各部门、单位贯彻落实今年政务公开重点任务的主要情况, 要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 接受社会监督。

## 关于成立良田镇兴源村沿街房屋安置 工作组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48号

各有关单位:

按照党委、政府关于良田镇兴源村沿街房屋安置工作的安排部署, 经研究, 决定成立良田镇兴源村沿街房屋安置工作组, 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 高 亮 区委常委、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 卢春国 纪委监委委员

成 员: 李永涛 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副局长

聂永峰 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李小东 信访局副局长

孙斌斌 土地整理中心副主任

韩 虎 国控公司副总经理

梁 华 公安分局经侦大队民警

工作组工作由组长统筹, 副组长及成员具体负责, 严格按照良田镇兴源村拆迁安置政策对安置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 并提出处理意见报党委政府研究决策。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对安全生产隐患处置工作给予 通报表扬的决定

金政办发〔2021〕49号

今年以来，各镇街道、各行业主管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区委、政府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积极推进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认真抓好安全大检查和各专项整治工作。6月30日，金凤区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分局、公安分局、生态环境分局、丰登镇政府联合对丰登镇联丰村五队民居采用简易生产线非法生产、充装、销售乙炔气体的安全生产隐患事件依法进行处置，积极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在此次安全生产隐患处置过程中，应急管理局组织有序，公安分局、市场监管分局、生态环境分局、丰登镇政府协同配合，对安全生产隐患处置及时、得当、有力，切实维护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经金凤区政府研究同意，决定对金凤区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分局、公安分局、生态环境分局、丰登镇政府在此次安全生产隐患处置工作中的突出表现予以通报表扬。

希望受到表扬的单位戒骄戒躁、珍惜荣誉、继续保持，在安全生产工作中再上新台阶、再创新佳绩。全区各级各部门要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安全生产工作实践，全力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引领区提供坚强的安全保障。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调整金凤区人民政府代区长、副区长 分工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54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司、国控公司，市属各派出机构：  
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阅海集团、海阅公 因人事调整和工作需要，经金凤区人民政府



研究，并报请党委同意，现就政府代区长、副区长分工通知如下：

张 涛同志 主持政府全面工作。

负责审计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审计局。

联系金凤区人大常委会、政协、各民主党派、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委员会、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联系督导丰登镇全面工作。

刘学礼同志 主持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全面工作。

高 亮同志 协助区长分管住房和城乡建设、市政管理、防震减灾、人民防空、棚户区改造、安居工程建设、物业管理服务、爱国卫生、教育、应急管理、财税、国资监管、金融、投融资平台、项目融资、金融风险防控化解、信访、政务督查、外事、政务公开、地方志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城市管理局、人民防空办公室、地震局、物业办、爱卫办）、教育局、财政局（金融工作局）、应急管理局、信访局、政府办公室（政府督查室、政府外事办公室、政务公开办公室）、宁夏海阅资本运营控股有限公司、阅海实业集团、国控公司。

联系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财经委员会、外事工作委员会、消防救援大队、金凤区税务局、银川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供电、供水、供气、供暖、银行保险等单位。

联系督导长城中路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

马小龙同志 协助区长分管综合执法、市场监管、退役军人事务、民兵预备役、行政审批、政务服务、社会保障、创业就业、人才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综合执法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审批服务管理局（政务服务中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智慧城市运营中心。

联系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人武部、人才办、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凤分局等单位。

联系督导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

王占东同志 协助区长分管国家安全、防邪维稳、法治政府建设、司法等方面的工作。

主持公安分局全面工作。

分管司法局。

联系区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政法委、法院、检察院、交警一大队、交警二大队等单位。

联系督导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

韩廷锋同志 协助区长分管自然资源、园林绿化、土地增减挂钩、征地拆迁、农业农村、乡村振兴、水务、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自然资源局（林业和草原局、园林管理局）、土地整理中心、农业农村和水务局（乡村振兴局、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污防办。

联系区委政研室、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农调队、供销联社、市生态环境局金凤分局等单位。

联系督导良田镇全面工作。

余 磊同志 协助区长分管工业经济、信息化、发展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统计、商贸会展、经济技术合作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统计局、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

联系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工商联、烟草专卖金凤分局等单位。

联系督导满城北街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

杨成凤同志 协助区长分管民政救助、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医疗保障、文化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等方面的工作。

分管民政局、卫生健康局、科学技术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医疗保障局。

联系总工会、科协、团委、残联、妇联、文联、红十字会等单位。

联系督导北京中路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

为增强政府工作的协调配合，除刘学礼同志主持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全面工作外，政府其它领导实行无缺位工作制度，高亮同志与王占东同志对应 AB 岗，马小龙同志与杨成凤同志对应 AB 岗，韩廷锋同志与余磊同志对应 AB 岗。

根据以上工作分工调整，对金凤区人民政府成立的有关议事协调机构组长（主任、总召集人）进行同步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8 月 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启用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信息公开专用章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64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阅海集团，海阅公司，市直各派出机构：

因工作需要，经请示金凤区人民政府同意，决定即日启用“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专用章”印章。

附件：印模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 关于印发《金凤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65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委各部委，区直各部门、单位，各人民团体，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阅海集团、国控公司，市属各派出机构：

《金凤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制度》已经政府专题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金凤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制度

为认真贯彻落实《金凤区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银金党办发〔2020〕71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对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组织领导，强化部门协调配合，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特建立健全金凤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制度。

### 一、联席会议主要职责

（一）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银川市党委、政府和金凤区委、政府关于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决策部署。

（二）在金凤区委、政府领导下，统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协调推进《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指导推动各成员单位贯彻落实、制定配套

政策措施。

（三）督促、指导、检查各成员单位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落实情况，通报工作进展和任务完成情况，协调解决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有关问题。

### 二、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由党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政法委、总工会、团委、妇联、残联、发展和改革局、教育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卫生健康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信访局、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市场监管分局、生态环境分局等部门和各镇、街道组成。联席会议可

根据工作需要，邀请其他相关部门参加。

金凤区政府分管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副区长担任联席会议总召集人，金凤区司法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召集人。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金凤区司法局，承担联席会议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议定事项，办公室主任由司法局主要负责同志兼任，联席会议成员为各成员单位分管负责同志。联席会议设联络员，由成员单位有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提出，报联席会议办公室。

### 三、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 (一) 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衡发展

1. 均衡配置城乡基本公共法律服务资源。加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侧重工作站和工作室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服务条件。持续推动人民调解“四张网”建设，在巩固和规范基层人民调解组织网络的基础上，向教育、旅游、金融、环境保护等领域拓展。充分发挥司法所统筹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宣传、基层法律服务和咨询等功能，全面提升履职服务能力。完善村（居）法律顾问制度，发挥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作用，实现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通过政府购买、公益法律服务协作等方式，均衡配置法律援助律师资源。加强基层普法阵地建设，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构建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精准实施的《民法典》宣传教育工作格局。将《民法典》普法工作作为“十四五”时期普法重点工作，同时列入“八五”普法规划。

牵头单位：司法局

责任单位：各镇、街道，教育局、民政局、卫生健康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自然资源局

2. 缩小城乡和区域之间公共法律服务差距。加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法律服务人才培养

和村（居）法律顾问选聘、基层人民调解等法律扶贫项目，将属于政府职责范围且适宜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加大对贫困乡镇的经费投入，均衡配置基本办公设施和法律服务人员队伍，缩短区域实体平台建设差距。

牵头单位：司法局

责任单位：各镇、街道，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 切实保障特殊群体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权益。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法律援助条例》规定，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扩大法律援助范围，应援尽援。将低收入群体、残疾人、农民工、老年人、青少年、单亲困难母亲、留守妇女儿童等特殊群体和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作为重点援助对象，建立健全维护其合法权益的法律服务制度。加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工作，对退役军人参照军人军属法律援助范围给予法律援助，将残疾退役军人和退役军人的未成年子女等列为重点援助对象。各级公共法律服务场所要建设无障碍环境。引导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积极参与公益性法律服务。依托学校等建设多功能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落实国家司法救助制度，进一步完善特定案件当事人司法救助的条件、标准和范围。加强法律援助与公证、司法鉴定工作的衔接。法律服务工作要紧扣贯彻实施《民法典》，强化服务导向、提升服务水平、创新服务方法。

牵头单位：司法局、政法委、法院

责任单位：总工会、团委、妇联、残联、教育局、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镇、街道

#### (二) 促进公共法律服务专业化多元化

4. 积极为守好“三条生命线”提供法律服务。围绕守好促进民族团结生命线，将公共法律服务作为群众合法权益、保护民族地区和谐稳定的民心工

程、暖心工程，创新服务模式和形式，拓展服务领域，畅通少数民族群众诉求渠道。鼓励支持律师参与制定宗教事务规定等法规制度，为提高民族宗教法治化水平提供法律保障。围绕守好维护政治安全生命线，鼓励引导法律服务机构、法律服务工作者发挥法律专业优势，为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中小企业融资、妥善处理“僵尸企业”、科技安全预警监测体系建设等提供专业法律服务保障。围绕守好改善生态环境生命线，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配套制度，探索建立环境公益诉讼代理机制。

牵头单位：司法局、公安分局、检察院、法院

责任单位：统战部、政法委、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管分局、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道

**5. 积极为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法律服务。**统筹优化法律服务资源，满足经济高质量发展对多层次、多领域、个性化、专业化法律服务的需求。围绕重大发展战略，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鼓励律师广泛参与重大工程和项目全过程，出具法律意见，为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法律服务。围绕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开展企业“法治体检”、法律讲座等活动，为加快经济建设、发展现代服务业提供综合性法律服务。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健全企业法律顾问、公司律师制度，加强法律风险评估，把律师专业意见作为特定市场经济活动的必备法律文书。

牵头单位：司法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市场监管分局

责任单位：各镇、街道，法院、检察院

**6. 积极为促进党政机关及各部门依法全面履行职能提供法律服务。**结合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活动，扩大党政机关及各部门法律顾问、公职律师覆盖面，提高法治化水平。健全政府法律顾问选聘机制，优

化队伍组成。建立完善党政机关及各部门讨论、重大事项决策前听取法律顾问、公职律师意见工作机制，细化明确工作规则和流程。建立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参与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起草论证工作机制以及参与重大决策、重大事项和执法决定合法性审查工作机制。引导支持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积极参与行政应诉、行政复议、行政裁决、调解、仲裁等法律事务。

牵头单位：司法局

责任部门：区委各部委，区直各部门、单位，各人民团体，各镇、街道

**7. 积极为促进司法公正和社会公平正义提供法律服务。**推进法律援助参与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健全依申请法律援助和办案机关通知辩护工作机制，落实《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工作办法》，推进法律援助参与认罪认罚从宽案件办理，依法保障刑事诉讼当事人合法权益。动态调整刑事辩护法律援助专家库，落实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制度。完善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的工作机制，持续做好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等律师值班工作。探索推进再审案件律师代理制度。继续推进人民调解参与化解信访矛盾工作，采取和解、调解等方式化解矛盾纠纷，健全司法确认保障调解法律效果工作机制。完善律师调解和商事调解制度，探索建立矛盾调解中心，完善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信访等与诉讼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多元化解纠纷机制，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牵头单位：政法委、司法局

责任单位：信访局、法院、检察院，各镇、街道

**(三) 健全公共法律服务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

**8. 建立统筹协调机制。**健全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由司法行政机关牵头，充分发挥法院、检察院、公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和

改革、财政、民政、农业农村和水务、信访、退役军人事务等部门以及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职能作用和资源优势，在规划编制、政策衔接、标准制定、服务运行、财政保障、支持配合等方面加强整体设计、协调推进。建立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与诉讼服务、社会服务等领域的工作衔接机制，实现资源整合和互联互通。

牵头单位：司法局

责任单位：政法委、团委、妇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局、水务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信访局、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各镇、街道

**9. 健全管理机制。**加强对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统一管理，明确各类法律服务机构设施建设、人员配备、业务规范、工作流程等具体标准，统一场所标识、指引和功能设置，推进服务标准化规范化。

牵头单位：司法局

责任单位：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民政局、市场监管分局，各镇、街道

**10. 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深化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12348”法律服务热线和宁夏法律服务网三大平台的深度融合，为实体平台配置必要的基础设施、法律服务人员和智能终端，联通法律服务机构、热线和网络平台，逐步实现信息共享、互动支持。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要统筹法律服务资源，优化服务窗口，丰富服务内容，创新服务模式，简化审批流程；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重点建成集人民调解、法律援助、法律咨询 3+X “一站式”服务模式；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重点发挥法律咨询、指引的阵地作用。建立金凤区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运营管理指挥机制，为人民群众提供全业务、全时空的高质量公共法律服务业务。

牵头单位：司法局，各镇、街道

责任部门：政法委、残联、民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局、乡村振兴局、信访局、法院、检察院、市场监管分局、公安分局

**11. 建立评价机制。**构建公共法律服务评价指标体系，制定以业务规范、服务效果和社会评价等指标为主要内容，以基础设施、业务开展、人员配备等方面量化考核指标及奖惩标准为重点的科学指标体系。建立公共法律服务质量评价制度，借助第三方专业机构评价机制，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公信力。

责任单位：司法局，各镇、街道

#### **(四) 加大公共法律服务保障力度**

**12. 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制度保障。**加强与党和国家重大政策的衔接，规范公共法律服务规范性文件的制定，明确基本公共法律服务政府兜底职责，全面形成体现新时代发展要求，有利于促进公共法律服务事业发展、满足人民群众法律需求的制度体系。

牵头单位：司法局、人大法工委

责任单位：各镇、街道

**13. 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人才队伍保障。**推进公共法律服务队伍规范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全面加强党组织建设，扩大工作覆盖面，引导法律服务人员中的党员带头参与公共法律服务。优化队伍结构，加快发展政府法律顾问，稳定增加法律援助人员、人民调解员等法律服务人员数量。引进符合条件的公共法律服务领域人才，按规定兑现相关待遇；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培训、激励、表彰力度。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聘用、公益性岗位等方式，充实公共法律服务人才队伍。

牵头单位：司法局

责任单位：组织部、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各镇、街道

**14. 加强基本公共法律服务经费保障。**进一步

加大实体平台建设和运行、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村（居）法律顾问等工作经费投入。

责任单位：财政局、司法局

#### （五）加强公共法律服务组织领导

15. 加强组织领导，统筹谋划推进。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纳入金凤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纳入综合考核体系和为民办实事项目，作为财政重点扶持保障的重点工程。建立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制定切合实际的政策措施，明确责任，集中力量推进工作落实。各责任单位要抓紧落实制定完善相关配套政策，明确责任、统筹建设、协同推进、狠抓落实。

责任单位：政法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司法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场监管分局

16. 强化督查指导。司法行政部门要加强工作指导，组织和引导法律服务机构和人员参与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定期对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进展、成效及保障情况进行督察和考评，并将结果作为领导干部综合考评参考。

责任单位：组织部、政法委、司法局

17. 加强宣传引导。各部门要通过传统媒体、新媒体和社会宣传阵地，广泛宣传建设公共法律服务的意义，及时总结推广工作中的先进典型、先进经验和创新举措。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提高社会知晓率，大力宣传群众获取公共法律服务的途径和渠道，营造全社会参与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建设的氛围。

责任单位：宣传部、司法局，各镇、街道

#### 四、工作规则

（一）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由总召集人或召集人主持召开。

（二）成员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可以提出召开会议的建议。

（三）在召开联席会议之前，由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委托相关负责人主持召开联络员会议，研究讨论联席会议议题和需提交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及其他有关事项。

（四）联席会议以纪要形式明确会议议定事项，经与会单位同意后印发有关方面，同时抄报金凤区人民政府，重大事项按程序报批。

#### 五、工作要求

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应当主动研究涉及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的有关问题，制定相关配套政策措施或提出政策措施建议；及时向联席会议办公室报送工作进度，提出需要联席会议讨论的议题；认真落实联席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及时处理需要跨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各成员单位要互通信息，相互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充分发挥联席会议的作用，共同做好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相关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要及时向各成员单位通报有关情况。

附件：金凤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名单

附件

## 金凤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名单

党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政法委、总工会、妇联、团委、残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商务经济技术合作局、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卫生健康局、退役军人事务局、信访局、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市场监管分局、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道。

## 金凤区关于取消调整一批行政职权事项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1号

各相关部门：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动态管理暂行办法》(宁政发〔2016〕125号)要求,按照“职权法定、简政放权、便民高效”原则,根据政府机构改革、综合执法改革、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和自治区权力清单指导目录、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市本级政府部门(单位)权力清单动态调整结果的决定等,对金凤区2019年公布的金凤区权力清单需进行动态调整,经相关部门仔细核对,金凤区人民政府决定,新增行政职权事项4项,取消行政职权事项17项,删除行政职权事项88项;部门间划转行政职权事项7项。调整后,截止2021年6月30日金凤区政府各部门(单位)保留行政职权事项1878项(其中行政许可141项、行政处罚1190项、行政强制85项、行政征收12项、行政给付49项、行政检查122项、行政确认43项、行政奖励63项、行政裁决4项、其他类别169项)。

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做好相关工作的落实,对

于取消的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新增、划转的事项,要尽快做好移交工作,不得擅自截留,明放暗不放。切实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权必须为”,确保政府依法行政。

金凤区权力清单实行动态管理,其调整、变更由政府部门(单位)根据法律法规的“立改废释”和国家、自治区、市级政府文件上报,经金凤区委编办审核、司法局合法性审查后,向社会公布。

现将金凤区政府部门(单位)权力清单动态调整结果予以公布。

- 附件：1. 金凤区2021年新增、删除、取消、划转的行政职权事项动态调整表(略)  
2. 金凤区各部门权力清单汇聚表(略)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落实《全区“政府开放日”工作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2号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

现将《自治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区“政府开放日”工作方案〉的通知》（宁政公开发〔2021〕28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抓好组织实施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工作内容

### （一）开展时间和实施主体

1. 自治区确定9月份为政府开放月，最迟不得超过10月份。由金凤区各部门单位作为“政府开放日”实施主体。各部门单位也可根据工作需要，联合其他部门统一组织实施开放活动、统筹安排开放时间、明确开放责任部门、集中发布活动公告。

2. 各部门单位确定参与人员时可通过线上报名和线下推荐产生，人数不得低于25人。“政府开放日”统一名称为：金凤区XXX局“政府开放日”，不得冠以“校园开放日”“司法开放日”“警务开放日”“政务服务开放日”等名称。

### （二）具体工作流程

1. 拟定《金凤区XXX局“政府开放日”活动实施方案》，于9月20日前报金凤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审核备案，经审核备案后在金凤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开放日活动方案”栏目发布。

2. 提前10天在金凤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开放日—活动公告”栏目和本部门网站、政务新媒体平台发布活动公告。

3. 组织实施“政府开放日”活动。

4. 活动结束后5天内在金凤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开放日—实施情况”栏目和本部门网站、政务新媒体平台发布活动实施情况（包括活动内容、现场图片等）。

5. 活动结束后，梳理汇总征集到的意见建议，并在15天内在金凤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开放日—征求意见”栏目发布意见反馈和采纳情况。

6. 全面总结“政府开放日”典型经验，查漏补缺、完善提升“政府开放日”成效，于10月31日前将《金凤区XXX局“政府开放日”活动工作总结》报金凤区政务公开办公室。

## 二、工作要求

（一）各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全区“政府开放日”工作方案》要求，在限定时间内圆满完成“政府开放日”活动。金凤区政务公开督查室将对活动开展情况、建议采纳情况等进行现场走访和跟踪检查，并列入年度政务公开效能目标考核范围。

（二）请各部门单位将审核无误后的《金凤区XXX局“政府开放日”活动实施方案》和活动结束后的《金凤区XXX局“政府开放日”活动工作总结》OFD电子盖章版通过邮箱(jfqzgwkb@163.com)报金凤区政务公开办公室。

（三）为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所有参加开放日活动人员参加当日须无发热、咳嗽、咽痛、胸闷、呼吸困难、恶心呕吐、腹泻、头疼等症状，且14天内无进出中高风险地区，无接触疑似、确

诊患者史。活动期间全程佩戴医用口罩，做好个人防护。

印发《全区“政府开放日”工作方案》的通知（略）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附件：1. 金凤区涉及“政府开放日”部门单位  
名单  
2. 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

附件 1

## 金凤区涉及“政府开放日”部门单位

金凤区教育局、金凤区卫生健康局、金凤区应急管理局、金凤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金凤区司法局、金凤区审计局、金凤区综合执法局、金凤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金凤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金凤区民政局、金凤区财政局、金凤区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中心、金凤区信访局、金凤区自然资源局、金凤

区审批服务管理局、金凤区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金凤区医疗保障局、金凤区科学技术局、金凤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金凤区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金凤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金凤区统计局、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 关于印发《金凤区 2021 年老旧小区户内改造补贴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5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阅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宁夏海阅控股运营有限公司，市属各派出机构，各相关单位：

《金凤区 2021 年老旧小区户内改造补贴方案》已经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金凤区 2021 年老旧小区户内改造补贴方案

为进一步激发老旧小区居民户内改造意愿，不断提升老旧小区居住品质，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结合金凤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基本原则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23号）文件关于鼓励有需要的居民结合小区改造进行户内改造，通过政府补贴的方式，进一步激发居民参与改造的主动性、积极性，同步更新改造户内供水、排水管线及窗户的要求，结合2021年金凤区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改造项目对居民户内供水、排水管线及窗户改造予以补贴。

### 二、补贴范围

2021年度金凤区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改造项目20个小区（紫园南区38号和39号楼、煤矿小区、兴宇公寓、天威里小区、金穗苑小区、白云小区、南苑4号和5号楼、南苑6号楼、市建三公司小区、饭店楼、农垦商贸楼、邮电楼、成才小区、三小楼、中岗楼小区、明园小区、中强小区、绿园小区、西桥小区、电大家属院）居民户内供水、排水管线、窗户三项改造。

### 三、时间界限

居民户内供水、排水管线及窗户改造与2021年金凤区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改造项目同步实施，在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改造的给予相应补贴

### 四、补贴标准

（一）户内供水：单元单侧户内供水立管进行整体改造的，每户补贴300元。

（二）户内排水：单元单侧户内排水立管进行整体改造的，每户补贴500元；如未对整单元户内排水立管整体改造，仅实施一楼排水管与单元支管改造，每单元单侧共补贴500元，两项补贴仅享受

一次。

（三）户内窗户：户内窗户进行改造，改造完成后拆除护窗栏杆的，每樘窗户补贴300元。

### 五、补贴申请程序

（一）实施改造：由居民自愿提出，自主选择施工单位实施改造；涉及单元整体改造的部分，由街道办事处牵头，协助居民开展动员工作；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负责做好户内改造施工监督工作。

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完成时限：2021年12月31日前

（二）申请补贴：改造完成后，由居民于2022年1月31日前向所在社区居委会提交补贴申请及相关印证材料，社区现场确认并报街道办事处汇总，由街道办事处提交金凤区财政局核拨经费，逾期未提交补贴申请的不予补贴。

责任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2022年1月31日

（三）补贴发放：金凤区财政局负责将补贴经费拨付至各街道办事处，由街道牵头组织发放。

责任单位：财政局、各街道办事处

完成时限：2022年3月31日

### 六、有关要求

各街道办事处要切实发挥属地管理责任，做好宣传动员工作，结合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工期计划，鼓励有需要的居民同步进行户内改造；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负责，做好户内改造实施过程的指导监督，合理安排户内改造与老旧小区改造整体工程的工期衔接。

附件：金凤区2021年老旧小区户内改造补贴申请表

附件

## 金凤区 2021 年老旧小区户内改造补贴申请表

具体地点	小区	号楼	单元	号
申请人姓名		身份证号		
所属街道		所属社区		
申请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户内供水立管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户内排水（整单元）		<input type="checkbox"/> 户内窗户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户内排水（仅一楼）	
申请补贴金额				
印证资料目录				
申请人确认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现场复核确认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所属街道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申请仅限户主本人提出，需提交房产证、身份证复印件，印证资料包括：改造前、改造后照片资料，本人、本单元住户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及付款凭证，本人、本单元住户验收签字确认书。

## 关于进一步加强农用残膜回收利用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6号

各镇人民政府、涉农街道办事处，各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农膜科学使用，促进农田残膜回收利用，减少农业面源污染，保护农业生态环境，促进我区农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助力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现就进一步加强农用残膜回收利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增强责任意识。农用残膜回收利用是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开展农业绿色发展行动的一项重要内容。各镇人民政府、涉农街道办事处、银川林场及有关单位要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乡村绿色发展的高度出发，充分认识做好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严格落实属地管理主体责任，由“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驻村干部负全责，认真安排部署，制定详细工作方案，集中行动，全力落实，切实把农用残膜回收利用工作抓好、抓实、抓出成效，确保废旧农膜“拾得起、收得走”。

二、强化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为确保农用残膜回收利用工作有力有序开展，成立农用残膜回收利用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韩廷锋 金凤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贺兴瑜 金凤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局长

成 员：张 军 金凤区财政局局长  
张艺博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局长  
祁世荣 金凤区综合执法局局长  
黄晓源 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凤分局局长

郭亚东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金凤分局副局长

黎康宁 丰登镇人民政府镇长

张庆轩 良田镇人民政府镇长

李荣利 长城中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胡金华 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刘 钰 满城北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徐向东 银川林场场长

各单位在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共同推动农用残膜回收利用取得实效。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具体负责指导统计、督导检查等日常工作。

三、细化工作任务，落实工作措施。各镇人民政府、涉农街道办事处、银川林场要紧紧抓住当前秋收农用残膜回收的重要“窗口期”，建立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农用残膜回收利用监管网络，做到网定格、格定责、责定人的网格化管理机制，将各项任务分解到村组、田间地块，责任靠实到人，组织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废旧农膜回收，确保工作有序推进。要按照“谁使用、谁回收，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进一步动员督促合作社、种植农户等进行田间地头废旧地膜的清理、捡拾、交售工作，有效形成规范科学的回收机制，做到废旧地膜应收尽收。依据属地实际建立农用残膜临时代收点和固定网点，并督促及时上交固定收购网点，同时加强收购网点规划建设管理，有固定防渗场地、统一标牌、专门人员、废膜储有量、规范台账等，保障回收网点正常工作。农业农

村和水利局要强化农用薄膜使用、回收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做好农用薄膜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将不合规超薄地膜列入农资打假行动范畴，会同综合执法局对未按照规定及时回收废旧农膜交由专门的机构或者进行无害化处理的生产者、销售者、使用者责令整改并予以处罚。市场监督管理分局要建立农膜销售监管体系，严把地膜准入关卡，强化市场监管，依法打击违法生产和销售不合格地膜的行为。生态环境分局要做好农用薄膜回收、再利用过程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加大处罚力度，督促种植企业履职尽责。

四、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舆论氛围。各镇人民政府、涉农街道办事处、银川林场要进一步加大废旧地膜回收利用的宣传力度，把发动群众、营造氛围、凝聚合力作为推动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的切入点，充分利用LED电子屏、村务公开栏、网络、微信等载体作用，采取印发设置宣传牌、悬挂宣传横幅、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多渠道、深层次、全方位宣传废旧农膜对环境、耕地污染的危害性及回收再利用的重大意义，激发全民参与捡拾工作的积极性，教育、引导、鼓励群众积极投身到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工作中来，自觉抵制使用不符合规定的农膜，从根本上加强对农膜生产使用的专项治

理。要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组织群众、种植大户、合作社（企业）开展“捡拾农用残膜整治月活动”，掀起废旧农膜治理工作热潮，达到以点带面、全面推进的效果，充分发挥农民群众在地膜捡拾中的主体作用。

五、加强督促检查，靠实工作责任。各镇、涉农街道办事处要将农用残膜回收利用工作列为年度绩效管理或目标责任书考核内容，从即日起每15日要向农业农村和水利局上报回收数量、任务完成情况等进度。政府督查室将会同农业农村和水利局、综合执法局、市场监督管理分局、生态环境分局组成督查工作组，采取明查暗访相结合的方式，进一步加大农膜回收利用工作开展检查和督查，对重视程度不够、措施不力、工作成效不明显、回收率达不到相关要求的，在全区范围内通报批评，并严肃追究相关部门、单位或人员的责任。

联系人：马彦兵 13995305652

邮箱：jfqnsj@126.com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做好金凤区2021年秋冬季秸秆 禁烧工作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7号

各镇、街道，各有关部门：

为切实做好2021年秋冬季秸秆禁烧工作，有效防治大气污染，防止引发火灾，保障全区人民良好的生活和工作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

染防治法》和自治区、银川市关于秸秆禁烧工作的有关精神和规定，现就加强秸秆禁烧工作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全面实施秸秆禁烧网格化管理，确保辖区范

围内在秋冬季无露天焚烧秸秆和杂草现象发生，实现秸秆焚烧零火点。

## 二、禁烧主要措施

(一) 广泛宣传动员。各镇、街道、阅海集团要深入村组，切实抓好秸秆禁烧工作的宣传引导，充分利用会议、条幅、广播、网络、手机短信、张贴公告、设置警示标牌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焚烧秸秆的法规和政策，发挥舆论引导和监督作用，加强秸秆禁烧宣传教育，着力提高群众遵规守法意识，为秸秆禁烧整治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二) 切实消除隐患。各镇、街道、阅海集团要结合当前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以及污染防治和秋季农田建设工作，立即行动，组织人力、机械开展沟、渠、路、湿地内的秸秆、杂草的清理工作，减少今冬明春焚烧隐患，从根本上、源头上解决焚烧问题。一是积极动员农户、种地大户、合作社加快秋收，鼓励群众加快田地秸秆饲料化利用的回收存储和秋翻地工作。对不能利用的秸秆、田边杂草和旧地膜要责任到人进行收集处理。二是对于高速公路、主干道路两侧等重点区域，以及公用的沟、渠、空地内的杂草，要组织人力、机械进行集中清除。三是要按照“河湖长制”工作要求，全面开展干沟、干渠、河湖的机械疏浚清淤并清理整治杂草。重点是丰登镇解放沟、四二千沟、良田镇各排水干沟及阅海湿地、典农河、元宝湖、七子连湖等景观湖泊。四是加强村庄等人口密集场所可燃物清理整治。重点对丰登镇、良田镇村庄道路、农户房前屋后及五个街道办事处小区、背街小巷、空地和城乡结合部等区域进行脏乱差整治，全面清理杂草、杂物。

(三) 加强综合利用。按照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基料化、燃料化、原料化等综合利用方式，两镇、涉农街道、阅海集团要认真组织，合理配置秸秆综合利用处置点，鼓励企业和合作社积极开展秸秆、杂草、树枝的收集利用，及时消除积存在田间、路边、村边、地边、渠边的秸秆。两镇要按照要求加快设施园区农作物秸秆堆存点建设和利用，多渠

道解决园区秸秆出路问题。

(四) 加大巡查力度。各镇、街道、阅海集团负责人要切实强化“守土责任”意识，组织人员以高压态势，采取“封、禁、堵”等措施，加强对农田、闲散地、湖泊、沟渠、高速公路沿线、主干道路两侧、铁路干线、人口集中等区域实施24小时值班巡查制度，做到“有烟必查、有火必罚、有灰必究”，坚决杜绝辖区内焚烧秸秆现象。要结合辖区实际，对焚烧隐患较多区域划片安排专人进行巡查。镇、村（社区）要成立应急分队，配备必要人员和设备，昼夜值班，确保发现火点，能迅速赶赴现场，及时控制火势。

(五) 实行巡查通报。金凤区政府将秸秆禁烧工作纳入政府重点工作，由政府督查室不定期督查各单位工作进展情况，并通报党委、政府。金凤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会同生态环境分局成立秸秆禁烧巡查组，深入全区范围内开展秸秆焚烧火点巡查，发现火点，立即通知所在镇（街道）组织人员第一时间到场处置，同时对火点情况和禁烧措施落实情况定期进行定期通报。

## 三、有关要求

(一) 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各镇、街道、阅海集团要按照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有关严禁焚烧秸秆的文件、会议精神，严格落实领导包村、干部包组的秸秆禁烧工作网格化管理主体责任，健全三级管理网络，确保禁烧工作全覆盖无空白，职责落实无盲点，监督管理无缝隙，切实做到辖区内不见烟雾、不见火光、不见黑斑。

(二) 发挥部门联动合力。生态环境、农业农村、自然资源、住建交通（爱卫办）、综合执法、公安、财政、教育等行政主管部门要按照各自工作职责，发挥好行业监管作用，抓好日常工作，同时整合有关资金和项目，协助镇、街道做好秸秆禁烧工作。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要主动对接两镇、阅海集团，把水稻灭茬深翻、玉米秸秆捡拾打捆、机深松等农业项目落实好，推进秸秆废弃物的资源化利用；自然

资源局要落实宽幅林带、景观绿地湿地、公园的看护管理，明确责任，加强落叶、树枝杂物清理。生态环境分局、财政局要积极落实污染治理方面生态补偿金，切实解决基层在禁烧工作资金不足的问题；住建交通（爱卫办）要加强城乡保洁队伍的管理，做到垃圾日产日清，严禁焚烧垃圾事件发生；综合执法局、公安分局要加强巡查，积极配合基层乡镇开展焚烧秸秆的违法案件的查处，打击蓄意焚烧秸秆污染大气环境的行为，借助执法部门强有力的震慑作用，为基层秸秆禁烧营造高压态势。

（三）实行责任追究。对在秸秆禁烧工作中因落实不到位、组织不力、监管不严的，辖区发生火

点被自治区、银川市通报给金凤区造成重大影响的失职渎职的单位部门，将严肃问责。对主要责任人将由组织人事部门、纪检监察机关依据违法违纪事实、情节、干部管理权限，按照相关程序，予以组织处理或纪律处分。对不认真履行职责，因焚烧秸秆造成重大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等严重后果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印发《金凤区招商引资奖励资金使用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78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政府相关部门、单位，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

《金凤区招商引资奖励资金使用方案》已经政府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金凤区招商引资奖励资金使用方案

2020年，金凤区共实施招商引资项目61个，实际到位资金96.92亿元，同比增长9.2%，完成自治区年度指导性目标任务的121.15%。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项目推进考核办公室关于

兑现2020年招商引资工作奖励的通知》内容，金凤区共计获得自治区招商引资工作奖励资金444.38万元。为进一步做好该资金使用工作，结合辖区全年招商引资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资金来源

2021年3月26日,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项目推进考核办公室印发了《关于兑现2020年招商引资工作奖励的通知》,根据奖励办法第二条“对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21个县(市、区),按照目标任务绝对值的0.34‰(千分之0.34)予以奖励”的要求,金凤区目标任务80亿元,获得奖励272万元;根据奖励办法第三条“对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4个地级市和17个县(市、区),按照实际到位资金每超过1亿元奖励10万元”的要求,金凤区目标任务80亿元,完成实际到位资金96.92亿元,超额完成16.92亿元,获得超额完成奖励172.38万元。以上共计获得自治区招商引资工作奖励资金444.38万元。

### 二、资金分配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商务厅关于下达2020

年招商引资专项资金计划书的通知》(宁商发〔2020〕30号)和《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0〕6号)文件要求,计划将奖励资金用于招商引资成员单位基础工作经费、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聘用招商引资工作人员经费、招商引资任务贡献奖励资金、招商引资突出贡献园区奖励资金、社会团体引进新消费业态奖励资金、招商引资“走出去、请进来”活动及招商引资宣传经费六方面。

#### (一) 招商引资成员单位基础工作经费

承担招商引资任务的16个成员单位基础工作经费,20万元的成员单位2个,10万元的成员单位7个,8万元的成员单位7个,共计166万元。此经费重点用于支持招商引资企业发展以及招商引资工作经费,坚持专款专用,不得发放给个人。资金分配具体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1	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	20
2	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	20
3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0
4	统计局	10
5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0
6	科技局	10
7	工商联	10
8	财政局	10
9	文化旅游体育广电局	10
10	北京中路街道办事处	8
11	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	8
12	满城北街街道办事处	8
13	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	8
14	长城中路街道办事处	8
15	丰登镇	8
16	良田镇	8
合计		166

**(二) 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聘用招商引资工作人员经费**

由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负责，采取购买第三方服务方式，聘用招商引资工作人员6名，每人每年支付工资6万元（含五险一金），2021—2022年共计72万元。

**岗位设置：**商圈招商专员，主要负责起草商圈产业投资促进计划、方案并组织实施，协调区内投资项目的布局落地，配合金凤区重大招商引资活动的对接、联络、协调、服务等工作；负责搜集招商引资项目合作信息，建立完善区域合作项目资源库；做好投资者来银投资的联络、协调和接待等工作；负责为投资商提供政策咨询服务，协调解决投资者的困难和问题；负责各商圈招商引资数据、信息的收集整理、数据分析及统计上报工作。

**(三) 招商引资任务贡献奖励资金**

按照2020年完成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额给予企业奖励，奖励共分两个等级，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1000万元—1亿元的项目，给予5万元奖励资金；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500万元—1000万元的项目，给予3万元奖励资金，共计26万元。具体如下：

1.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1000万元—1亿元的项目1个，弘卓万合（宁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180万元，奖励5万元。

2.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500万元—1000万元的项目7个，其中：中城投金易信合建筑科技（宁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000万元，三盛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000万元；顺丰速运（宁夏）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购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646万元；中愷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00万元；信之铭商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实际到

位资金500万元；朗通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00万元；华枫农牧科技（宁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00万元。各奖励3万元，合计资金21万元。

**(四) 招商引资突出贡献园区奖励资金**

2020年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完成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35.37亿元，占金凤区招商引资总额的36.49%，超额完成30亿元指导性目标任务。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0〕6号）精神，对阅海湾中央商务区奖励50万元。

**(五) 社会团体引进新消费业态奖励资金**

根据招商引资工作实绩，对金凤区商业联盟协会给予招商引资工作经费补助30万元。

**(六) 招商引资“走出去、请进来”活动及招商引资宣传经费**

1. 招商引资“走出去、请进来”活动经费50万元。2022年赴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华中、西北和西南等地区开展招商活动，筹划举办专题推介会、大型企业见面会、座谈会5次以上，筛选梳理重点目标企业进行“一对一”精准对接。

2. 招商引资宣传经费50.38万元，用于整理招商引资最新资料，制作金凤区招商引资推介宣传片，修改完善并制作金凤区招商引资推介宣传手册。

**三、资金使用**

以上招商引资专项资金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0〕6号）、《银川市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银投促发〔2020〕23号）相关要求使用。

附件：1. 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略）

2. 银川市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略）

# 关于印发金凤区“数字供销”建设示范区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81号

各镇街、各相关部门：

现将《金凤区“数字供销”建设示范区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0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金凤区“数字供销”建设示范区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精神，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建设全国“数字供销”示范区实施方案（2021年—2025年）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35号）的部署要求，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服务“三农”深度融合，构建“数字供销”，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结合金凤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供销合作社工作重要指示和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和人民政府的决策部署，以推进“现代供销、开放供销、市场供销、数字供销、活力供销”建设

为引领，着力打造金凤区供销合作社工作数字化、规范化、体系化、市场化，推动金凤区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努力构建具有金凤区特色的“数字供销”服务体系，奋力开创金凤区供销合作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 （二）建设目标

整合金凤区内外资源，构建金凤区“数字供销”运营体系，打造数字化运营能力。建好用好农产品市场信息等平台，将金凤区辖区为农服务经济组织嵌入进来、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企业、组织、农村致富能人对接起来；并结合电子商务、金融相关服务，让“数字供销”金凤平台成为服务“三农”的综合服务平台，打造出金凤区“数字供销”的供销社标杆。计划到2025年，建成1个运营中心、2个乡级综合服务站、20个村级服务网点的“1+2+20”

的“数字供销”综合服务体系。“数字供销”运营平台全面建成,推动金凤区和有关主体开发区域性、特色性平台为乡村振兴开展数字化的应用。

## 二、组织领导

成立金凤区“数字供销”建设示范区领导小组,具体如下:

- 组 长:** 韩廷锋 金凤区政府副区长
- 副组长:** 贺兴瑜 金凤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田涌福 金凤区供销社党委书记、  
理事会主任
- 成 员:** 杨 涛 金凤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潘太升 金凤区发展改革局局长  
何 鹏 金凤区科技局局长  
张 军 金凤区财政局局长  
王小梅 金凤区商务和经济技术  
合作局局长  
张 荣 金凤区就业创业和人才  
服务中心主任  
黎康宁 金凤区丰登镇镇长  
张庆轩 金凤区良田镇镇长  
张 程 上海西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夏 天 北京中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李荣利 长城中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胡金华 黄河东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刘 钰 满城北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全面组织、指导、协调金凤区有关部门推进“数字供销”建设。研究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点工程、重点工作,协调推进“数字供销”建设相关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供销社,办公室主任由田涌福同志兼任。

## 三、主要任务

(一)建设电商运营中心。以金凤区供销社的

电子商务公司为中心,金凤区“互联网+智慧金凤”平台为保障,加大配套设施建设,完善监控、通讯等设备设施,自建电商平台,以促进农产品产销对接为目标,汇聚农民专业合作社自产农产品,为全区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以及企业、种植基地、专业合作社、农村经纪人提供网上电子商务平台。完善适应农产品网络销售的供应链体系、运营服务体系和支撑保障体系,提升农产品电商服务效率。

(二)建设农产品交易平台。整合金凤区优势资源,在良田镇、丰登镇依托农业产业龙头公司,有机整合农副产品上下游资源,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一站式农副产品综合服务,建立金凤区集农产品集散、仓储保鲜、加工配送、信息传递、农资服务为一体的大型农产品交易中心。设立1000平方米的名优特农产品展厅,集中展示银川市名优特农产品。应用互联网技术,开展交易服务、电商服务、行业资讯服务、资金结算服务、质检服务、仓储物流服务、会展交流服务,以及大数据分析服务,以农副产品为重点,实现集“供应链+金融服务+大数据+产品溯源+互联网+品牌化”的产业平台。

(三)建设电商展销平台。充分利用供销系统的农村实体网络和农产品购销渠道,构建“县、乡(镇)、村、供销社”四级联动的流通新格局。与金融部门、广电等龙头企业合作,初步形成以供销社、“扶贫832”为支撑,运营中心为主体、电商服务网点为终端、各类市场主体广泛参与的农村电商为农服务体系,组织辖区内名优特农产品上线电商平台,线上展销我市名优特农产品,推进金凤区农业产业优势、区域优势、特色优势。

(四)开发农资网点合作工作。在全区开展农资网点普查工作,整合、扩大农资网点等资源,为农资网点提供网络平台,在电子商务平台发布农资信息,推动农资信息化发展。基于电子商务平台搭

建的农业生产服务平台，使数字化平台成为金凤区服务“三农”模式创新的新型基础设施。

**（五）科学谋划申报项目。**积极争取培育大项目、抓经济发展带动。金凤区供销合作社提出项目谋划储备方向，形成储备项目清单，抓好储备项目的动态管理，做到谋划、论证、实施一体，推进“两个体系”项目建设，奋力开创“五个供销”建设新局面。到2025年，实施“两个体系”项目6个，盘活供销合作社土地、设施等优质资源，重点抓好冷链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农产品产地加工项目、批发市场建设项目、电子商务项目、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等重点项目的建设，夯实供销体系建设。

**（六）建设智慧社会化服务平台。**在农业社会化服务中，配置农机仓库、肥药仓库、庄稼医院、烘干设备、培训教室等，逐步建设集农业技术推广应用、农资产品展示展销、农机作业信息发布、农机维修保养存放、农机人员培训管理于一体的综合配套建设农业社会化服务综合平台。打通为农服务“最后一公里”。

**（七）加快推进“村社共建”。**支持、引导基层供销合作社与村“两委”合作，采取“村社共建”模式，主要在丰登镇和良田镇乡村、社区开展共建产业和服务项目，合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农业社会化服务、集体经济发展和社区综合服务。鼓励和

支持在有知名度的新农村、特色田园乡村、美丽乡村融入供销元素，营造供销文化氛围。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供销社会同各相关部门建立工作联系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及时协调解决问题。各有关部门要强化大局意识，通力协作，形成合力，保障各项工作整体有序推进。

**（二）加大政策支持。**落实供销合作社发展资金，加强与财政、发改委、农业、商务、金融等相关部门的联系协调，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和扶持政策，加大对建设全国“数字供销”示范区的支持力度，加快推进一批“数字供销”项目落地落实。

**（三）加强人才支撑。**要借用“外脑”外力，充分发挥专家智库作用。要抓紧招录一批具有大数据、云计算、电子商务等专业背景和实战经验的人才，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数字供销”干部队伍。

**（四）加大宣传引导。**加强对“数字供销”的政策解读和宣传引导，鼓励和支持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社会资本参与“数字供销”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及时总结“数字供销”建设过程中好的经验、做法和模式，注重运用新闻报道、典型宣传等形式，通过报刊、电视和微信等媒体宣传工作进展，树立“数字供销”发展的样板田，营造推动“数字供销”发展的良好氛围。

## 关于印发《金凤区政务公开事项清单目录》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84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管委会，阅海集团，海阅公司，市属派出机构：

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事项清单管理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制度化、透明化，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务公开清单目录》（宁政公开办发〔2020〕37号），结合金凤区实际，特编制《金凤区政务公开事项清单目录》，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 附件 1. 金凤区政务公开事项清单目录编制规则（略）
2. 金凤区政务公开事项清单汇编（略）
  3. 金凤区政务公开事项清单县（区）级目录（略）
  4. 金凤区政务公开事项清单镇（街道）级目录（略）
  5. 金凤区政务公开事项清单村（居）级目录（略）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0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关于印发金凤区 2021 年度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87 号

各镇街、各相关部门：

现将《金凤区 2021 年度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1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金凤区 2021 年度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按照现代农业发展要求和现代化灌区建设标准推动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转型升级的要求，围绕金凤区经济社会发展，以“四区建设”为目标，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进金凤区农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 一、总体布局

坚持科学规划，分布实施，针对性实施补短板、强弱项任务。一是加快土地整治，实施农田基本建设项目。二是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在良田镇、丰登镇清淤渠道、沟道、整治农路，清理农残膜，施灭茬深翻和秸秆捡拾打捆。结合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完成秋季农田建设片区的渠道砌护和有机肥增施。

### 二、主要任务

（一）任务指标。2021 年计划建设秋季农田基本 4000 亩、高标准农田 3700 亩，平田整地 700 亩，

增施有机肥 3700 亩，改善灌溉面积 4000 亩，施灭茬深翻 4000 亩，秸秆捡拾打捆 1000 亩，农业灌溉用水量 9300 万立方米，残膜回收率达到 86%。

（二）投工投劳及资金。投入资金：投入农田建设资金 463 万元，其中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400 万元，施灭茬深翻和秸秆捡拾打捆资金 21 万元，自筹资金 42 万元（良田镇 24 万元，丰登镇 18 万元）。投工投劳：良田镇投工投劳 1.2 万人次，参与农田水利、田间道路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丰登镇投工投劳 0.7 万人次，参与农田水利、田间道路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投放机械：良田镇投入机械 300 台次，主要用于沟道清淤、施灭茬深翻和秸秆捡拾打捆、田间道路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丰登镇投入机械 180 台次，用于沟道清淤治理。

（三）工程量。良田镇主要建设秋季农田 4000 亩，砌护斗渠 5.0 千米，砌护农渠 16.8 千米，配套各类水工配套建筑物 1842 座，中线沟清淤整治 3.2

千米,增施有机肥 3751.6 亩。清淤斗农渠 10.2 千米,修整农路 23.4 千米,施灭茬深翻 4000 亩,秸秆捡拾打捆 1000 亩。丰登镇农田水利任务 2000 亩,清淤沟道 8.4 千米。

(四) 综合效益。经济效益方面,项目区年节约水资源 7.96 万元,年净增效益 45.02 万元,改善农田灌溉面积 6000 亩。项目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

(五) 进度安排。9 月底开始实施,10 月底全部完成。

### 三、保障措施

(一)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是一项“强基础、惠民生、促发展”的基础性建设,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良田镇、丰登镇等责任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细划目标任务,成立工作组,将具体任务落实到镇、村及有关责任人员,抓好工作落实。由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牵头,组织对农田基本建设进展情况进行督促检查,确保农田基本建设取得实效。

(二) 科学规划,讲求实效。要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的原则,将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与推进乡村振兴紧密结合起来,有效整合各类涉农涉水项目,

围绕灌溉、排水、出行等突出问题,打破界限,统一规划,连片治理,打造精品,突出效益,力争建一片成一片,发挥效益一片。

(三) 统一标准,确保质量。要按照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标准,对于重点工程重点项目,严格“四制”管理,实行“质量、工期、造价、成效”四控制,实现工程质量最优、工期最短、投资最省、效果最好的目标。同时认真落实农田水利工程管护主体,推行“先建机制、再建工程”的管理模式,协调当地用水协会,推进工程建管机制和体制创新,确保工程正常运行,群众长期受益。

(四) 突出重点,严格考核。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要及时对良田镇、丰登镇及涉农单位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工作进行检查和督导。在农田基本建设中,按照任务要求和考核办法逐项进行检查验收和评比。对农田基本建设工作扎实的镇、村及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对完不成任务的通报批评并进行责任追究。

附件:金凤区 2021 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挥部成员名单

附件

## 金凤区 2021 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挥部成员名单

总指挥:张涛 金凤区党委副书记、政府代区长

副总指挥:韩廷锋 金凤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李彬 金凤区党委办公室主任

杨涛 金凤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潘太升 金凤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张军 金凤区财政局局长

李季平 金凤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局长

贺兴瑜 金凤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局长

张艺博 金凤区自然资源局局长

邵磊 金凤区审计局局长

黎康宁 金凤区丰登镇镇长

张庆轩 金凤区良田镇镇长

指挥部办公室设在金凤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贺兴瑜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农田基本建设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



# 关于印发《金凤区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 保护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通知

金政办发〔2021〕95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机关单位（部门）：

现将《金凤区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对照方案，切实抓好整改落实，确保整改工作全面按时完成。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金凤区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 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

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实施办法》《<银川市贯彻落实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通知》有关要求，制定如下整改方案。

###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区市党委、政府关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抓好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为抓手，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切实防控环境风险，不断提升监管水平，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在环境污染防治率先区建设上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 二、整改目标

（一）确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到位。2022年6月底前，《反馈意见》中涉及金凤区的19项具体整改任务，其中3项牵头任务，16项配合任务，整改取得阶段性进展和成效，移交的责任追究问题问责到位。

（二）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2022年，辖区生态环境质量稳步改善，碳达峰路径明确，资源高效配置、绿色低碳的格局加快形成，绿色生活方式逐步养成，农业面源污染得到有效控制，稳步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

（三）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长效机制。深化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生态环境保护

工作责任体系，深化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不断提升辖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推动高质量发展。

### 三、重点举措

(一) 坚决贯彻中央、自治区决策部署。坚持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清醒认识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的紧迫性、艰巨性，彻底解决思想上的误区、认识上的偏差，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抓好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

(二)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聚焦群众关心的突出环境问题，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大自然生态保护和农村污染治理力度，确保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1. 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强化燃煤烟尘治理，继续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严控燃煤设施建设，持续淘汰关停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燃煤锅炉和燃煤机组。深入推进工业污染源综合治理，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清理整顿，实现“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加强氮氧化物防控力度，深化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深化扬尘污染综合管控，辖区建筑施工工地全面落实“六个标准化”，全面推行绿色施工，将绿色施工纳入企业资质评价、信用评价。

2. 着力打好碧水保卫战。推进“三水统筹”，以水生态修复为核心，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系统治理，坚持节水优先，推动污染减排与生态扩容两手发力，推进流域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协同治理。深入推进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严格落实“三线一单”和工业排污许可制度，严格落实重点行业改建、扩建项目主要水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要求。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形成入河（湖、沟）排污口台账，全面取缔非法入黄排污口。加大城镇污水管网建设力度，大力推进城乡结合部污水管网建设，对重点区域实施雨污分流。

3. 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持续稳定保障农用地安全利用，推进农用地分类管理，优先保护类耕地符合条件的划入基本农田，严格控制新建涉重、涉危等行业企业。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落实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动态更新建设用地污染地块名录及开发利用负面清单。提高固废管理水平，产废企业和经营单位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达到90%，危废处置率达到100%。

4.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2021年底畜禽规模养殖场设施配套率达96%，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90%以上。2021年，辖区主要农作物化肥和农药减量增效行动稳步推进，化肥、农药利用率分别达到40.5%和41%以上，农用残膜回收率达86%以上。

5. 强化固危废监管。推进固废源头削减，积极推进各类工业园区循环经济建设，着力构建工业生态循环链，提高工业企业内部再利用废弃物水平，降低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处置量。严格执行重金属总量控制指标和排放标准，确保重金属污染物减排达到自治区、银川市要求。深化“清废行动”，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完善垃圾焚烧、无害化处理设施，整治非正规垃圾填埋场。提升固废监管能力，完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转移管理等制度，实现全过程信息跟踪。

### (三) 调整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升级。

1. 严格环境准入。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污染行业新增产能，严格执行水泥等产能严重过剩行业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开展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加快“三线一单”的落地应用。

2. 推动工业绿色改造。打好工业转型发展攻坚战，全面落实自治区《关于实施“四大改造”打好工业转型发展攻坚战实施方案》，完成自治区下达的规上工业企业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目标，鼓

励企业创建绿色工厂、开发绿色产品，培育资源综合利用示范企业。

3. 持续推进过剩产能压减。严控“两高”行业产能，对列入淘汰名录的低端落后产能开展专项排查行动，实施动态管理，严防死灰复燃。

#### 四、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镇街道及有关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落实好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定期组织研究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及时推进解决整改过程中的重大问题，确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到位，取得实效。

(二) 扎实推进整改。各镇街道及有关单位(部门)要严格对照整改方案和具体问题整改措施清单，

逐条认真落实，逐项对账销号，确保在规定时限内整改到位。要举一反三，深挖环境问题背后的深层次原因，逐个解决，建立完善环保长效机制。对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期间交办的信访投诉件，组织开展办理情况“回头看”，坚决防止问题反弹。

(三) 强化督导检查。各镇街道及有关单位(部门)要加强日常调度和督促指导，确保整改工作落地见效。充分运用报刊、电视、网络等平台，及时宣传督察整改情况。对整改不力、问题突出的地方和部门，加大曝光力度，动员全社会参与和监督。

附件：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措施清单

附件

## 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反馈意见 整改措施清单

### 一、辖区牵头事项

(一) 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还需要深入。一些地方和部门思想认识有偏差，对生态环保紧迫性认识不够，新发展理念树得不牢，统筹推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与经济高质量发展还存在不足。一些县区重发展轻环保的思维惯性依然存在，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方面还不够坚决，一些“两高”项目节能评估审查、环境影响评价等制度落实不严格。

包抓领导：余磊

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

配合单位：各镇、街道和各相关单位(部门)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 整改目标及措施：

1. 各镇、街道和各相关单位(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重大决策部署，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强化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组织领导和统筹谋划，定期研究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主动协调处理重大问题，推动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的各项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到位，推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与经济高质量发展。

2. 严把项目审批，在审批过程中切实遵循项

目准入原则,新上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禁止采用国家公布的淘汰工艺和落后设备,不得引进高污染、高耗能和其他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从源头杜绝“两高”项目。

3.发展和改革局牵头加强已建成“两高”项目监管,全面梳理形成台账,逐一排查评估,未达到国家或地方有关要求的实施深度治理,属于落后产能的项目要坚决淘汰。

(二)集中污水处理设施日常监管不规范。银川市目前建成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16个(城镇污水处理厂8个,工业污水处理厂8个),从建设到管理还存在很多突出问题。审批管理粗放。银川市二污、九污等6家污水处理厂未按要求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重点管理企业;苏银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未落实尾水不外排要求;七污排污许可证核发类型为工业污水处理厂,与环评批复的生活污水处理厂不符。银川市及各县(区)对工业企业超标排入集污管网行为均未建立有效的溯源倒查机制。

包抓领导:韩廷锋

牵头单位:生态环境分局

整改时限:2021年12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按要求将污水处理厂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名单,强化日常监督管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2.完善联合执法工作机制,强化溯源追查和执法,严厉查处工业企业超标排污和偷排污水行为。

(三)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建管不到位。银川市有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64个,其中:停运4个、在建7个、运行53个(一级A排放标准23个、地方排放标准30个)。由于运行管理经费投入不足,部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进展滞后,运行维护管理体系不健全,全市尚有8个未完成竣工验收、5个未委托专业队伍运维,兴庆区掌政镇的强家庙、

河滩村2个污水处理站水质长期不达标。永宁县闽宁镇污水处理厂将清洗集水池污水及污泥直排厂外退水沟,现场取样监测显示,外排污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浓度分别为134毫克/升、237毫克/升、10.3毫克/升,分别超过城镇污水处理厂一级A排放标准的1.68倍、46.4倍、9.3倍。受村镇生活污水、畜禽养殖废水、农田退水影响,金凤区三支沟、解放沟等多处出现黑臭水体。兴庆区掌政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不足,大量污水从井盖溢流出,造成鸣翠创业园及附近区域污水横流。当地媒体多次报道,群众长期反映,但一直未能解决。当地为应对检查,还一度用污水车将污水抽运排入燕鸣园小区排水井内。

包抓领导:高亮、韩廷锋

牵头单位: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丰登镇

配合单位: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生态环境分局、  
丰登镇、良田镇

整改时限:2022年6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2021年12月底前,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对辖区内农村污水处理站运行、监管情况进行摸排,对建设进度缓慢的,督促建设单位按期完成建设;对已建设投运未验收的,立即组织验收;对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的,限期整改,确保达标排放。对于由于历史原因,长期不正常运行的,结合辖区实际情况,科学整改,采取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接入管网等方式,逐步彻底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在提标改造等工程项目完成之前,将污水拉运至其他污水处理厂妥善处理,保障污水不外排。

2.2021年12月底前,丰登镇全面排查三支沟、解放沟沿线村镇生活污水、畜禽养殖废水、农田退水情况开展摸排,建立普查台账,依法依规封堵违法排污口;全面清理三支沟、解放沟河湖淤泥,消除水体黑臭的问题;实行河流动态监管,建

立河湖渠道水质治理长效管理机制，杜绝出现黑臭水体。

## 二、辖区配合事项

(一) 工业固废污染防治缺乏力度。对工业固废污染防治重视程度不够,综合联动机制尚未形成,工业固废在产生、处置、利用、监管等方面存在不足,环境问题比较突出。2020年银川市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达1391.14万吨,比2019年增加146.88万吨。推进固废综合利用措施不力。银川市相关部门对企业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监管不严,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数据不实,企业瞒报虚报问题时有发生。

包抓领导:余磊

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配合单位:生态环境分局

整改时限:2021年12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2021年年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自治区考核要求。

2.进一步强化部门联动和日常监管,督促指导产废企业完善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填报审核工作。

(二) 医疗废物污染防治监督不力。银川市相关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责任不到位,医疗废物在产生、收集、贮存、登记、交接、运转等环节,存在较大环境安全隐患。污染防治监管基础工作薄弱。银川市约有各级医疗机构1000余家,但未建立规范的医疗机构统计制度,卫健、卫生监督及各县区市汇总的医疗机构名单数据均不一致,区市县三级医疗废物防治职责不清,监管出现空白。2020年银川市未对医疗废物产生量进行核实统计,截止2021年5月仅有62家医疗机构采用信息系统申报医疗废物产生量。

包抓领导:杨成凤

牵头单位:卫生健康局

整改时限:2021年12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2021年12月底前,卫生健康局配合市卫健委建立规范的医疗机构统计制度,要求统计口径一致,数据相投,做到底数清楚,数据真实。

2.2021年12月底前,按银川市卫健委要求,采用信息系统申报医疗废物产生量的机构全部使用信息系统,并抽查核实申报数据,保障真实可靠。

3.卫生健康局结合辖区实际情况,明确各级医疗机构监督管理责任,做到全面监管,杜绝遗漏。

(三) 信息化监控设施建设迟滞。银川市有138家医疗机构应在2021年6月30日前安装医疗废物暂存间监控视频,实际安装35家;88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应在2020年9月开展医疗废物在线填报、在2021年6月30日前安装污水在线监测系统,目前均未安装联网,只有51家进行了注册填报。

包抓领导:杨成凤

牵头单位:卫生健康局

整改时限:2022年6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2022年6月前,卫生健康局督促各医疗机构根据国家 and 自治区医疗废物在线监控和医疗废水在线监测工作要求,实施医疗废物视频监控项目和医疗废水在线监测项目。属于重点排污单位的,依法安装使用在线监测设备,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按照《银川市医疗废物和医疗污水处置专项整治攻坚行动方案》,督促其他医疗卫生机构按时按节点完成项目实施,确保应装尽装。

(四) 医疗废水监管不严。按规定银川市有88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应办理排污许可证和医疗污水排入市政管网许可证,实际只有22家办理了排污许可证、2家办理了医疗废水排入市政管网许可证。所有医疗机构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均未按照危

险废物进行收集、贮存、处置。抽查发现，14家医疗机构废水监测频次、项目与标准不符，银川市第二人民医院传染病房污水未经消毒、与其他污水合并处理。

包抓领导：杨成凤

牵头单位：卫生健康局

配合单位：审批服务管理局、生态环境分局

整改时限：2021年12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2021年12月底前，卫生健康局按市卫健委要求配合督促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按照有关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和污水排入市政管网许可证，生态环境分局、审批服务管理局依法依规配合办理程序。

2.2021年12月底前，卫生健康局按市卫健委要求配合督促相关医疗机构对未经定性和定性为危险废物的污泥，由医疗机构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向生态环境分局申报污泥管理情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贮存、转运和处置。

**（五）医疗废物监管不到位。**银川市公布3家公司有资质收集处置输液瓶（袋）等医用可回收物，抽查发现8家医疗机构将输液瓶（袋）交由2家无资质公司收集，且无收集台账、无转运单据，无法追踪去向。部分医疗机构医疗废物转运时间超过48小时，有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服务中心医疗废物转运时间长达1周。

包抓领导：杨成凤

牵头单位：卫生健康局

配合单位：生态环境分局、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整改时限：2021年12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卫生健康局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力度，定期开展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医疗机构输液瓶（袋）的收集、转运、贮存管理和台账记录，做到输液瓶（袋）从产生到末端处理全过程可追溯，医疗废物及时转

运、规范处理。

**（六）危险废物污染防治监管不够全面。**专项整治未落实到位，日常监管不严不实，没有做到全覆盖，环境违法问题较为普遍。工业危废治理不深入。银川市未建立发布危险废物监督管理“三个清单”，排污许可证核发把关不严，专项治理成效不够明显。如：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银川庆丰丰达科技有限公司等排污许可证危废种类、产生量与实际不符，误差较大。宁夏德坤环保科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中心项目搬迁工作进展缓慢，到目前为止还没有选定新址。

包抓领导：韩廷锋

牵头单位：生态环境分局

配合单位：审批服务管理局

整改时限：2022年6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2021年11月底前，生态环境分局牵头配合市生态环境局建立危险废物监督管理“三个清单”，把危险废物排放、治理、处置纳入排污许可管理范围，依据企业实际情况核定危险废物种类和产生数量。

2.持续开展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专项整治，加强执法联动，将辖区各类危险废物产生、利用、处置单位纳入监管范围，加强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运、处置全过程监管，不断提升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能力，防范化解危险废物环境风险。

**（七）塑料污染治理工作推动不力。**银川市相关部门牵头作用发挥不充分，未按要求建立联席制度。三区两县一市人民政府及开发区管委会和有关职能部门对禁塑工作思想认识不到位，工作目标任务不明确，未细化工作措施并督促落实禁塑工作部署和要求。也未按有关文件要求定期报送禁塑工作开展情况，如怀远路街道办事处先有整改报告后有实施方案，没有清查出的问题清单。

包抓领导：余磊

牵头单位：发展和改革局

配合单位：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综合执法局、生态环境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凤分局，各镇、街道

整改时限：2021年12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2021年11月底前，发展和改革局牵头配合市发改委落实《银川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防治的实施方案》要求，建立本辖区塑料污染防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明确会议职责、组成部门、工作原则、召开时间等。

2.2021年12月底前，发展和改革局牵头配合市发改委督促各部门严格落实《银川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防治的实施方案》通知要求，督促各单位提高对限塑工作的思想认识，明确工作目标任务，细化工作措施，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八) 社会源危险废物监管问题较多。银川市相关部门履行行业监管责任不到位。全市现有汽修单位1608个，规范建设废机油收集装置的只有711个，个体汽修单位危险废物贮存不规范、违法处置等问题普遍存在。2020年1月1日以来，市、县交警部门以废旧物资拍卖方式将2000多辆注销登记和涉案车辆拍卖给了没有废旧车辆拆解资质的单位回收，导致废铅酸蓄电池等危险废物流入社会。

包抓领导：韩廷锋

牵头单位：生态环境分局

整改时限：2021年12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生态环境分局牵头配合市交通运输管理局压实责任，开展汽修行业危险废物专项整治，指导汽修单位规范管理危废废物，按要求建设危废收集贮存设施。

(九)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责任缺失。畜禽养殖

业作为银川市重点产业，“重产业发展，轻环境保护”十分突出。推动落实打折扣。银川市未认真研究部署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未制定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方案，也未将考核结果纳入各市直部门及县市区绩效考核，只是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和畜禽养殖出户入园项目“以奖促治”验收代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考核，专家在项目验收过程中只打分、不核实，有关部门只“验”不管，考核验收没有发挥应有的监督作用。如：灵武市审批设立优思克（宁夏）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4家有机肥加工厂，对本市畜禽养殖粪污进行综合处置，但4家有机肥加工厂建成后都没有正常投运，导致白土岗养殖基地50余家养殖企业粪污无法实现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和资源化利用率达不到2019年94.58%和100%的指标要求。

包抓领导：韩廷锋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水务局

配合单位：各镇、街道

整改时限：2022年6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 认真学习贯彻中央自治区银川市关于黄河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相关指示精神，提高环境保护意识，高度重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认真研究落实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指导与服务工作。

2. 以绿色生态发展为导向，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要求，确定适合各地实际的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方向，认真研究制定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指导方案，推动提升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将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纳入辖区绩效考核，发挥考核结果运用和监督作用，倒逼责任落实。

(十) 污染防治措施不落实。养殖企业只重规

模扩张、不顾污染防治。灵武市白土岗养殖基地89家养殖场只有1家进行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6个动物防疫通道未建成。兴庆区月牙湖奶牛养殖园区9家建成投运的养殖场均未取得环评审批手续。现场抽查的19家养殖场普遍没有粪污厌氧消化、污水处理、畜禽尸体处理等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大部分养殖场无粪污处理和利用台账，粪污暂存设施不符合“三防”要求，并且长期储存，将暂存池变为发酵池或将粪污露天堆放，大量病原体、高浓度恶臭气体、粉尘等污染周边环境。

包抓领导：韩廷锋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生态环境分局

配合单位：审批服务管理局，各镇、街道

整改时限：2022年6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 依法依规推动养殖企业完善环评审批手续，开展环保竣工验收，监督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对未批先建、未落实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久拖不验的养殖场，依法查处，限期整改。

2. 按市农业农村局指导要求督促规模养殖场建设符合“三防”要求的畜禽尸体暂存、粪污处理等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设施并正常运行，杜绝污染环境。

**（十一）畜禽粪污还田利用服务指导欠缺。**银川市未建立畜禽粪污还田测算检测制度，未督促指导养殖场制定粪肥还田利用计划，养殖户对应配套的农田面积、农田类型、粪肥使用时间及用量不清楚、不明白。抽查19家规模养殖场发现，17家均未开展粪污还田检测；核算的3家养殖场实际产生的粪污量均比农业农村部直报直连系统统计的粪污量多出很多。

包抓领导：韩廷锋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配合单位：生态环境分局，各镇、街道

整改时限：2021年12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指导，各镇、街道负责，采用现场指导或举办培训班等方式指导规模养殖企业如实规范填报“直联直报”数据，确保数据精准，指导服务到位。

**（十二）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推进不力。**银川市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重视不够、措施落实不到位。农业“三减”考核以点代面。银川市农业农村部门为完成考核任务，在考核验收时擅自降低标准，缩小考核实施范围，以26个示范点的减量指标作为全市“三减”考核指标，为减量而减量，难以客观评价化肥农药“零增长”目标要求。

包抓领导：韩廷锋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配合单位：各镇、街道

整改时限：2021年12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 每年开展化肥、农药使用量普查。严格调查标准，汇总分析辖区化肥、农药使用情况，总结典型经验，大力推广，实现化肥减量增效、农药减量控害目标。

2. 构建长效管理机制，定期考核，对未完成考核任务的镇、街道进行通报，督导整改落实，实现辖区化肥、农药零增长。

3. 2021年，辖区主要农作物化肥和农药减量增效行动稳步推进，化肥、农药利用率分别达到40.5%和41%以上，农用残膜回收率达86%以上。

**（十三）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体系不健全。**银川市及所辖县（市、区）没有出台鼓励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的扶持政策，未引进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项目，农药购买者大多将包装废弃物随意丢弃，农药生产经营使用者回收积极性不高。

包抓领导：韩廷锋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配合单位：各镇、街道

整改时限：2021年12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 指导各镇、街道在乡镇、村、农业园区(基地)、农药经营店设立回收点，建立回收体系。此项整改措施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2. 压实主体责任。加强对农业废弃物回收处置的宣传引导，对农资产品的生产者、经营者、使用者主体责任加强管理和监督，切实形成使用者负责回收、经营者建立网络、生产者负责处置利用的农业废弃物回收利用体系。

(十四)农残膜回收利用工作不实。目前，银川市仅有宁夏中塑宏欣科技有限公司1家农残膜回收利用企业，2020年全市农用残膜年产生量约3350吨，而宁夏中塑宏欣科技有限公司农残膜加工利用量仅为800吨，2020年全市农残膜回收利用率85.2%的数据缺乏有效支撑。

包抓领导：韩廷锋

牵头单位：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配合单位：各镇、街道

整改时限：2022年6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1.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督促各镇，街道建立健全农用残膜回收网点，开展农残膜回收利用专项整治行动，形成可持续运行的农用残膜回收利用模式和机制，有效解决农用残膜回收利用问题，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2.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督促各镇，街道落实辖区农膜使用大户、回收网点共同参与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工作，开展田间地头废旧农膜捡拾和清理回收工作，切实提升农膜回收利用率。

3.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指导各镇，街道落实支持企业建设农用残膜回收加工厂，提升回收加工农

用残膜能力，确保辖区农用残膜基本回收。

(十五)再生水利用率低。银川市污水再生利用尚未形成有效的激励机制，城市再生水管网等配套设施不完善，大量再生水无法得到有效利用。2020年，银川市三区8个污水处理厂处理水量约1.7亿吨，实际回用量仅为0.37亿吨、回用率为21.76%。

包抓领导：高亮

牵头单位：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整改时限：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整改目标及措施：

1. 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牵头配合市级部门对再生水管道敷设范围内2018年以来建筑面积超过2万平方米公用建筑安装中水用水设施情况进行全面排查，依据排查情况督促建设单位结合实际安装、加装中水利用设施。配合市级部门牵头监督指导建设单位全面落实《银川市城市供水节水条例》，积极推进再生水管道敷设范围内新建、改建工程，按照再生水利用规划和建设规范、标准，配套建设再生水利用设施。

2. 加快完成第四污水处理厂配套再生水管网工程，不断完善城市再生水管网。

(十六)污泥处置不严格。银川市三污等4座污水处理厂未开展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污泥长期作为一般固废填埋或制作有机肥。负责银川三区污泥深度处置利用的宁夏嘉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长期租用农民土地作为生活污水发酵场，场地未做防渗处理、未建遮雨棚，污泥出入库账目与实际不符。

包抓领导：韩廷锋

牵头单位：生态环境分局

整改时限：2022年6月

整改目标及措施：

督促污泥做为一般固废处置利用的生活污水处理厂开展污泥危险特性检测。在未取得检测结果之前，不得做为一般固废处置利用。

#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公报》(简称《金凤区政府公报》),由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管、主办,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编辑出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规定:地方政府规章签署公布后,及时在本级人民政府公报和本行政区域内发行的报纸上刊登,在地方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规章文本为标准文本。在政府公报上刊登的各类公文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金凤区政府公报》集中、准确地刊载:金凤区党委、政府文件,金凤区党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文件,金凤区政府规范性、政策性文件,金凤区大事记、经济数据等。选登金凤区人大常委会公告等。

《金凤区政府公报》为 A4 开本。

准印证号:银金审服内准字 2022022 号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邮 箱:jfqzwgkb@163.com

网 址:<http://www.ycjinfeng.gov.cn/>

地 址: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 721 号

电 话:0951-5036291

传 真:0951-6085186

邮 编:750002